

公司代码：688061

公司简称：灿瑞科技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 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罗立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烜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31.70万元。充分考虑到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及实际业务发展需求，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公司2024年度拟不分配利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责任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灿瑞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景阳投资	指	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罗立权、罗杰
上海骁微	指	上海骁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群微	指	上海群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嘉兴永传	指	嘉兴永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芜湖博信	指	芜湖博信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湖北小米	指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苏州聚源	指	苏州聚源铸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瑞昌铂龙	指	瑞昌铂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湖州铂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润科	指	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深圳展想	指	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苏州微骏	指	苏州微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杭州鋆瑞	指	杭州鋆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杭州鋆昊	指	杭州鋆昊臻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恒拓电子	指	浙江恒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灿鼎微电子	指	深圳灿鼎微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已于2024年8月注销
灿瑞微电子	指	上海灿瑞微电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灿瑞	指	灿瑞半导体有限公司/Orient-Chip Semiconductor Co.,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台湾灿瑞	指	台湾灿瑞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灿瑞	指	ORIENT-CHIP TECHNOLOGY PTE.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睿赫电子	指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矽臻微电子	指	上海矽臻微电子有限公司，睿赫电子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年12月31日
晶圆	指	Wafer，指经过特定工艺加工，具备特定电路功能的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圆片，经切割、封装等工艺后可制作成集成电路成品
TOF	指	Time of Flight，飞行时间，即发射器发出经调制的近红外光，遇物体后反射，传感器通过计算光线发射和反射时间差或相位差来换算被拍摄景物的距离，以产生深度信息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液晶显示屏
LED	指	Light-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
OLED	指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有机电激光显示、有机发光半导体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一种显示屏技术
Fabless	指	通常仅从事芯片的设计和营销，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环节分别委托给专业厂商完成的业务模式
SOP	指	Small Outline Package，小外形封装，表面贴装型封装之一，引脚从封装两侧引出呈海鸥翼状

SIP	指	Single in line-pin package, 单列直插式封装技术, 一般引脚从封装一个侧面引出, 排列成一条直线
DIP	指	Dual in line-pin package, 双列直插式封装技术, 引脚从封装两侧引出
SOT	指	Small Outline Transistor, 小外形晶体管贴片封装, 表面贴装型封装之一
DFN	指	Dual Flat No-lead Package, 双边扁平无引脚封装, 表面贴装型封装之一, 封装四侧配有电极触点, 无引脚, 该种封装形式体积小、重量轻, 且电性能和散热性能较好
VCSEL	指	Vertical-Cavity Surface-Emitting Laser, 垂直共振腔面射型激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灿瑞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Orient-chip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rient-chi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罗立权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延长路149号科技楼308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299弄2幢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72
公司网址	www.orient-chip.com
电子信箱	ocsir@orient-chi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梦飞	顾伟祥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299弄2幢7号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299弄2幢7号
电话	021-36399007	021-36399007
传真	021-56387206	021-56387206
电子信箱	ocsir@orient-chip.com	ocsir@orient-chi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299弄2幢7号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灿瑞科技	688061	无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董舒、费旖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谢雯、苗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0月18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565,295,821.48	454,574,179.68	24.36	593,201,183.1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564,240,958.48	454,378,926.38	24.18	593,201,18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17,037.30	9,593,339.80	-645.35	135,042,42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003,668.85	-34,806,660.40	不适用	121,864,92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1,393.16	-85,607,026.43	不适用	22,611,693.73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38,942,757.57	2,552,015,909.08	-4.43	2,572,091,961.67
总资产	2,646,984,441.90	2,772,062,465.71	-4.51	2,718,030,450.7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	2022年
--------	-------	-------	--------	-------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08	-675.00	1.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08	-675.00	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30	不适用	1.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0.37	减少2.48个百分点	16.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	-1.36	减少2.48个百分点	14.5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69	27.34	减少1.65个百分点	13.8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下降较大，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部分产品面临较为激烈的竞争，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持续投入研发导致研发费用保持增长；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对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损失。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5,176,549.91	155,196,819.10	145,936,997.98	148,985,45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75,139.18	-1,804,362.67	-17,054,254.57	-29,283,28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513,747.31	-12,413,786.21	-24,685,745.15	-45,390,39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82,075.46	-34,618,838.53	-1,167,367.45	90,639,674.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3,082.38		384,814.66	161,035.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14,542.25		12,925,975.03	10,095,517.7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868,388.87		37,866,517.44	5,927,11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299.75		464,227.84	-1,160,502.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917.80		7,241,534.77	1,845,667.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2,686,631.55		44,400,000.20	13,177,497.8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01,221,018.11	958,135,830.14	-243,085,187.97	27,868,388.87
应收款项融资	22,002,327.39	39,545,907.89	17,543,580.50	-
合计	1,223,223,345.50	997,681,738.03	-225,541,607.47	-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保护公司商业秘密，从而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与部分客户及供应商所签订的相关保密协议/保密条款，对部分供应商、客户的具体名称公司将以代称等方式进行脱密处理后披露。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目前拥有电机驱动芯片、磁传感器芯片、电源管理芯片等多样化传感器及数模混合芯片矩阵，具有全流程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服务能力，形成了 Fabless+封装测试的业务模式；产品应用范围广阔，已全面覆盖智能手机、汽车电子、工业控制、智能安防、医疗设备、物联网、可穿戴移动终端等主流应用场景。

公司一直遵循“为用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为股东创造利润，为社会创造效益”的企业使命，坚持技术创新，不断深化在集成电路领域的研发，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产品结构。

1. 2024年行业处于恢复期，公司收入恢复成长，但是利润承压。

全球半导体市场在经历2023年的周期性调整后，2024年呈现复苏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紧抓下游消费电子逐步复苏的机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4.36%达到565,295,821.48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317,037.30元，本年转为亏损的原因主要是：

1) 市场竞争仍较为激烈，部分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影响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致使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

2) 公司立足未来长远发展，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合的产品发展定位及发展策略，并围绕未来发展战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因此研发开支有所增加。

3) 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报告期内对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4年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1,052.86万元，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1,146.69万元。

2. 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荣获多项奖项，巩固长期竞争优势。

近年来，复杂多变的国际局势带来国产替代的加速机遇，但国产半导体公司也同时面临国际巨头的激烈竞争和技术壁垒。公司在2024年继续切实肩负起芯片国产化的重要使命，开展引领性、创新性芯片研发，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快芯片国产化替代进程。

2024年3月，公司凭借多年来在磁传感器领域IC设计上的创新与突破，荣获2024年度中国IC设计成就奖之“年度创新IC设计公司”/Fabless 100榜单Top10传感器公司；9月于第十一届汽车电子创新大会(AEIF 2024)暨汽车电子应用展上，荣获“新锐产品奖”称号；10月在第六届金辑奖的评选中，公司车规级磁传感器系列产品荣获“最佳技术实践应用奖”；11月由BIG-BIT主办的2024年BLDC电机控制器优秀企业年度评选和颁奖典礼在深圳举办，公司荣获“2024年BLDC电机控制器优秀企业品质供应商奖”；12月由中汽研汽车科技及中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上海市通信管理局指导的2024车路云一体化零部件智能配套及数据安全展于上海举办，公司荣获车路云一体化-智汇创新奖；12月公司参加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大会暨“上证·金质量”颁奖仪式，荣获“科技创新奖”。

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和卓越服务表现在多个客户的供应商评选中获奖，客户的认可是对公司与团队不懈努力的最好肯定。2024年1月公司荣获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鼎力支持奖”；6月在祥承科技全球供应伙伴大会荣获“优秀质量奖”；8月在龙旗科技全球核心供应商大会上荣获龙旗科技颁发的优秀供应商“最佳协同奖”。

公司于7月入驻静安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有助于公司引进高层次人才，进一步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生产力，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10月与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简称“长三角国创中心”）共同成立“NICE—灿瑞科技联合创新中心”，双方将依托各自创新资源和专业优势，聚焦半导体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资源聚集、创新模式、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合作，助力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快速发展。

公司于2024年2月再次成功通过了IATF16949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展现了公司对国际汽车行业质量管理标准的不懈追求和持续遵守，同时也是为汽车行业客户从创新设计、精密制造、市场营销到服务支持等全产品生命周期管理过程持续提供优质、可靠产品和服务的重要保障。

公司科技水平持续提升，全年共获得知识产权64件，其中发明专利18件，集成电路布图登记10件。

公司募集资金用于智能传感器、电源管理芯片、封测产线、研发中心建设等研发项目，2024年使用38,801.93万元。募投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体系，增强公司的业务协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品牌影响力，实现经济效益的大幅提升。

公司一贯坚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全年研发费用同比上升 16.83%，研发费用率维持 25.69% 的较高水平。公司积极地扩大研发队伍，研发人员从 2023 年底的 192 人扩充到 2024 年底的 206 人，以实现产品线的不断推陈出新，提升产品竞争力，相信坚持研发投入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3. 公司两大产品线协同发展，智能传感器芯片发展势头良好，电源管理芯片价格仍然承压。

分产品线来看，智能传感器芯片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报告期内收入维持良好的增长态势，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保持稳定，磁传感器和电机驱动芯片仍保持市场领先的产品竞争力。2024 年智能传感器业务收入 296,982,604.24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2.61%，毛利率 38.98%，相对平稳。

电源管理芯片业务收入 197,791,772.85，较去年同期增长 5.04%，毛利率 13.39%，收入虽然有所增长，但下游消费电子市场的竞争仍较为激烈，导致产品价格和利润率较为承压。

4. 公司重视新产品、新市场和新客户的开发与拓展，以及产品的前瞻性研究和战略布局。

公司多款产品以卓越的性能和创新技术，显著提升了用户体验。2024 年公司推出新产品的同时，也对多款成熟产品进行了迭代升级：例如用于打造车规级智能“开-关”的平面和垂直霍尔效应开关及锁存器、专为磁轴键盘应用设计的超高精度和微低功耗的 3D 线性霍尔磁轴芯片、全新集成式电流传感器、适用于工业应用的霍尔传感器芯片、用于消费和低空等场景的地磁产品、用于穿戴设备 AMOLED 显示屏的电源芯片、用于充电前端防浪涌的过压保护芯片、限流保护芯片、提供高效辅助照明解决方案的 IR LED 芯片、专为消费类电子产品相机补光设计的 LED 闪光灯驱动芯片、低压差线性稳压器 (LDO)、针对不同移动电源的无线充电发端 SOC、针对高速吹风机的多产品定制化解决方案、适配电网智能电表的隔离耦合器等。公司车规产品获得国产车规芯片可靠性分级目录 (2024) 收录；与上海大学联合申报的项目《智能磁传感器关键芯片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摘得上海产学研合作优秀项目奖一等奖。

公司紧跟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行业的科技前沿，基于核心技术不断丰富技术储备，在包括 3D 磁传感器、磁角度/磁编码器、高精度电流传感器及 OLED 屏幕偏压驱动、音频、电机等多产品的前沿应用领域进行研发布局或实现技术突破。

5. 公司加强对外品牌建设，重视投资者关系维护。

2024 年公司加强了品牌宣传和塑造，进一步提高在多个下游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通过参加慕尼黑上海电子展、慕尼黑华南电子展、中国国际半导体博览会、中国集成电路设计创新大会、盖世汽车新供应链大会等各类展会，举办新品发布会等方式，加强品牌宣传，扩大品牌影响力。

2024 年公司参加多场投资者交流活动，向资本市场清晰传达公司的商业模式、竞争优势和长期增长潜力；通过持续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及管理层的了解和信心。公司针对中小投资者的沟通渠道保持畅通，包括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降低信息不对称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6. 公司完成上市后首单收购，拓展智能电源与驱动技术平台。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完成对南京睿赫的收购。报告期内，南京睿赫基于智能电源驱动平台已完成多款无线充电芯片量产，包括支持 Qi2.0/Qi2.2 MPP 芯片方案的大功率无线充电发端芯片。公司 2024 年加入无线充电联盟 (WPC)，进一步提升产品在无线充电领域的竞争力。目前公司产品通过 Qi2.0 认证并进入多家知名客户；同时基于该平台的电机驱动产品已进入验证测试阶段。

结合公司供应链与市场优势，南京睿赫将在原有智能电源产品先发优势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其在智能电驱控制器领域的技术优势，将在消费电子，工业控制等领域形成传感器与智能驱动充分协同的竞争优势，为客户提供关键模块的完整解决方案。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分析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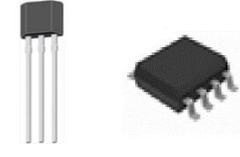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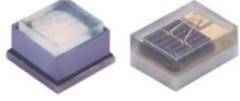
公司专业从事高性能数模混合集成电路及模拟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封装测试和销售业务。公司在建立完善的集成电路设计技术体系的同时，拥有全流程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服务能力，涵盖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成品测试等环节，为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提供质量和产能保障，也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公司目前已形成芯片设计及封装测试服务两类业务相互协同的产业布局。

2、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智能传感器芯片、电源管理芯片和封装测试服务。

(1) 智能传感器芯片

公司的智能传感器芯片主要包括磁传感器芯片、智能电机驱动芯片、光传感器芯片；智能电机驱动芯片目前以多功能集成式产品为主，例如集成霍尔元件的 Hall-in-one 电机驱动芯片，简称“HIO 电驱芯片”。智能传感器芯片产品具体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型	图示	产品描述	主要应用领域
磁传感器芯片		磁传感器芯片是集成对磁场参量敏感的器件，通过磁电效应将接收的被测量物理信号（如速度、位移、角度等）转化为电信号输出给其他元器件，实现对终端设备开关、转速、方向等方面的控制。	消费电子、工业控制、汽车电子、医疗仪器、电力通信
智能电机驱动芯片		智能电机驱动芯片是集磁性霍尔元件感知器件与电机驱动执行器件功能于一体，在较小的芯片上实现了“感应+驱动”的双重功能，通过感应磁场变化并驱动直流无刷电机等电机设备运转，并对设备运转进行智能控制。	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数据中心、消费家居、办公 OA、电动工具
光传感器芯片		光传感器芯片是基于结构光、TOF 技术等光学原理，发射或接收经过特殊调制的光线用于 3D 成像或感知。	智能安防、人脸支付、可穿戴设备、工业控制

(2) 电源管理芯片

电源管理芯片是指实现电压转换、充放电管理、电量分配、检测和驱动等管理功能，并能够为负载提供稳定供电的集成电路。随着移动智能终端的快速发展，电源管理芯片向功能更复杂、更低功耗、更高集成度等方向发展，是确保电子设备正常运作的关键器件。公司电源管理芯片主要用于智能手机、计算机、可穿戴设备、无线充电器、智能家居、照明等领域，主要包括屏幕偏压驱动芯片、闪光背光驱动芯片、LED 照明驱动芯片、功率驱动芯片和无线充电芯片等，具体情况如下表：

产品类型	图示	产品描述	主要应用领域
屏幕偏压驱动芯片		为显示屏提供正负偏置电压，驱动芯片通过内置电压转换模块将电源电压转换成正负高压，维持液晶两侧的电压差，在屏幕负载瞬间变化时，能够提供稳定的电压和平滑的电流，使屏幕稳定显示。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计算机、智能家居
闪光背光驱动芯片		通过持续将电源输出的电流转换为电路所需的工作电流，驱动手机、计算机的闪光灯和背光灯发光。	智能手机、智能家居

产品类型	图示	产品描述	主要应用领域
LED 照明驱动芯片		通过把电源供应转换为特定的电压电流用以驱动 LED 发光或 LED 模块组件正常工作的集成电路。	智能家居、照明
功率驱动芯片		对微弱的音频等信号进行功率驱动，实现高保真、高效率、低损耗。	智能手机、计算机、智能家居
无线充电芯片		通过无线传输能量来实现移动设备的充电和放电，发射端将直流电转换为高频交流电，驱动线圈产生交变磁场；接收端通过线圈捕获磁场能量，经整流和稳压后为电池充电。	无线充电器、可穿戴设备、个人护理

(3) 封装测试服务

公司具备全流程封装测试服务能力，涵盖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成品测试三个环节。公司已有 SOP、SIP、DIP、SOT、DFN 等多种形式的封装测试服务，能够满足不同类型、不同应用的芯片需求。同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汽车行业 IATF16949 质量管理体系和 IECQ QC080000:2017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从而有效管控封装测试业务的生产品质，满足客户需求，并为公司新产品研发提供可靠的封装测试平台，有利于缩短研发周期，保障新产品尽快进入市场。

公司封装测试主要为自主研发设计的芯片提供服务，为芯片设计业务提供了研发、生产和质量保障，形成较好的产业链协同效应。公司目前暂时存在封测产能超过自研芯片封测数量的情形，封测业务在优先满足内部封测需求后，适量承接外部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Fabless+封装测试”的经营模式，在打造芯片设计研发能力的同时，建立全流程封装测试产线，涵盖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成品测试等环节，能够提供全面一站式的封装测试服务，为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提供质量和产能保障，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1、研发模式

产品研发是公司在技术竞争中赖以生存的支柱，也是公司产品获得客户广泛好评的基础。本着“技术领先，产品专业化”的理念，公司研发团队紧密跟踪国内外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深入了解客户需求状况，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和性能可靠性。同时，公司研发团队与国内知名科研院所保持紧密的技术交流，加强对物联网、工业机器人和智能驾驶领域基础核心技术及前沿技术的研究，提升公司的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强化公司的技术优势，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目前已建立完善的研究流程，通过研发部、运营部和市场部的多部门协同的方式形成灵活、紧跟市场、持续更新的研发机制。

2、采购模式

集成电路产品的生产主要委托给专业的晶圆制造厂商进行，公司将自主研发的芯片设计版图提供给晶圆制造厂商，晶圆制造厂商完成晶圆生产以后，公司将晶圆送至自身的封测厂或外部封装测试供应商，进行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成品测试等工作，最终完成芯片的成品生产。

3、生产模式

公司提供的封装测试服务涉及生产环节，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客户提出需求并提供晶圆，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不同工艺制程的封装测试，封装测试的主要流程包括晶圆测试、晶圆研磨切割、装片、塑封、电镀、镭射打标、切筋成形、成品测试和包装等环节。公司拥

有专业化的生产管理团队，建立了完善的生产管理机制，在生产过程中对产品封装测试的良率进行持续跟踪，并不断进行调整和优化，确保交付产品的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按照行业惯例和自身特点，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向经销商采用买断模式进行销售。

公司智能传感器芯片的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主要原因系该类产品应用范围广泛，包括智能家居、工业控制、计算机、可穿戴设备、汽车电子等，下游客户集中度较低，经销模式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经销商的销售渠道，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电源管理芯片的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主要原因系该类产品的应用范围较为集中在智能手机及计算机领域，下游客户主要为行业内规模较大的知名客户，采取直销模式，有利于公司更及时地响应客户需求。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行业的发展阶段：

半导体技术的不断创新是推动其市场保持长期增长的关键因素。随着人工智能、5G、物联网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对高性能、低功耗、高集成度的半导体芯片需求不断增加，带来了行业新一轮的增长。同时，集成电路作为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各国政府政策的大力支持。

纵观全球，半导体行业兼具周期和成长特性。经历了2023年的下滑，WSTS报告称2024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为6,280亿美元，同比2023年增长19.1%，强劲增长主要受益于人工智能需求大增、存储芯片需求增长及价格回升等，而除AI相关半导体之外的市场仅呈现温和复苏。

1) 智能传感器：

传感器被誉为电子信息系统的“五官”，传感器技术和计算机技术、通信技术一同被称为现代信息技术产业的三大支柱。智能传感器作为互联网、物联网以及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感知层的核心元器件，将会成为各领域优先发展的关键，在工业自动化、智能家居、交通运输以及医疗健康等众多领域都有着广泛应用。

随着半导体技术的发展，传感器采用了半导体、电介质、磁性材料等元件，如霍尔传感器等。这些传感器具有体积小、重量轻、功耗低和响应速度快等优势，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工业控制、汽车电子、医疗电子等领域。

进入智能化时代，智能传感器通常带有微处理机，具有采集、处理和交换信息的能力，是传感器集成化与微处理机相结合的产物，在万物互联的时代发挥着重要作用，市场需求不断增长。

2) 电源管理芯片：

电源管理芯片是模拟芯片最大的细分市场之一，是电子设备的电能供应心脏，负责电子设备所需的电能变换、分配、检测等管控功能，其性能优劣对电子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有着直接影响；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产品和设备中，涵盖通信、机器人、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服务器、物联网等细分应用领域。按照功能分类，电源管理芯片可以分为AC/DC转换器、DC/DC转换器、充电管理芯片、充电保护芯片、无线充电芯片、驱动芯片等多种类型。

随着电子设备对电源的效率、能耗和体积以及电源管理智能化水平的要求越来越高，电源管理芯片行业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从历史上看，新技术不断带动电源管理芯片市场的增长，例如2010-2014年智能手机驱动无线通信快速增长，2015-2019可穿戴产品与AIoT设备驱动消费电子的增长；2020年至今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趋势带来规模效应显现，工业能源类节能降耗需求增加，人工智能所需AI服务器和AI端侧产品（如AI PC、AI Phone、AI玩具）等引发电源管理芯片的迭代升级，推动市场不断成长。

3) 封测：

封装测试是半导体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进行已制作完成的集成电路裸晶圆的封装与检测工作，包含封装与测试两个主要环节，是集成电路制造的后道工序。其中，封装主要是将芯片进行内外电气连接以及为芯片提供外部物理保护，测试则主要针对晶圆和成品芯片进行各项参数的检测，最终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可销售的芯片成品。

当前半导体封测行业处于技术升级与结构调整并行的关键期，以先进封装技术为核心驱动力，政策支持与国产替代加速产业升级，同时面临国际竞争和技术瓶颈的挑战。

行业基本特点：

1) 智能传感器：

智能传感器产品具备可选工艺多、功能多样化、定制性强、小批量、多批次的特点。产品下游应用分散，大多是其他产业链环节的一个中间品或配件，主要依靠经销商、仪表制造商、工程集成商及终端产品推动市场应用，因此较为依赖下游经销商或者集成商。

目前，国内智能传感器产业链的企业主要集中在封装、测试、模组、集成、应用等环节，具备芯片设计生产能力的厂商较少，高端智能传感器芯片、敏感元件等仍然高度依赖进口，部分传感器技术水平和测量精度、温度特性、响应时间、稳定性、可靠性等指标与国外先进产品相比尚有一定的差距，导致国外厂商仍然维持较高份额，尤其在高端领域，例如车规级的磁传感器芯片几乎被国外厂商垄断。因此，在智能传感器芯片领域，国产替代的空间依然很大。

2) 电源管理芯片

电源管理芯片作为模拟芯片，不同于数字芯片的技术迭代快、追求先进制程、性能要求高等特点，其在设计难度、性能、制程等方面均存在区别。电源管理芯片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产品高度碎片化，因而不受某个产业景气波动的影响，行业抗周期属性明显，加之产品生命周期长，长期保持稳定增长。

主要技术门槛

- 1) 半导体设计是人才密集和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很强的规模效应和先发优势，工艺积累、制程配合是竞争力的关键来源，设计厂商对工艺的理解和积累是将产品性能做得更加极致的关键。
- 2) 产业链的合作需长时间积累和不断磨合。例如，上游晶圆厂加工工艺的一致性、可重复性、某些特殊工艺的配合对芯片设计厂商十分重要，否则产品的良率和可靠性无法达到规模生产的要求。同时，下游经销商、集成商或整机厂商的高认可度、接受度以及容错度均有助于芯片设计公司的技术积累和提升其产品的一致性。
- 3) 不同种类的智能传感器芯片设计可能会涉及物理学、电子学、材料学、计算机科学、光学和数据科学等多个学科的交叉融合，技术的突破需要生产装备、敏感材料、设计工具、制造工艺、封装测试等多个环节协同联动，依赖行业“know-how”，对工艺优化的要求极高，需要长期的积累和沉淀，一款传感器产品通常从研发到商业化时间较长。其次，为了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传感器芯片需要具备高灵敏度、低噪声、快速响应、稳定性好等特点，这需要在设计和制造过程中精确控制各种参数。此外，随着物联网、自动驾驶、机器人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对传感器的性能要求也越来越高，因此芯片的设计研发需不断创新，探索新的工作原理、材料和工艺等，以提高传感器的性能和应用范围，从而满足工业、车规、机器人等行业的更高要求。
- 4) 电源管理芯片需要支持不同的输入电压范围，以适应不同的电源系统，因此要求芯片具备宽电压输入能力，并且能在不同电压下稳定工作。其次，电源管理芯片需要保证输出电压的稳定性和精度，以确保电源系统的正常运行，这涉及到复杂的电压调节和转换技术，需要精确控制输出电压，防止电压波动和噪声对系统造成干扰。此外，电源管理芯片还需要支持低功耗模式，以节省电源系统的能耗；低功耗设计涉及芯片的功耗优化、睡眠模式、待机模式和关断模式等多种技术。随着电子设备功能的不断增加和性能的提升，对电源管理芯片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例如，要求芯片具备更小的体积、更高的转换效率、更低的噪声和更好的热稳定性等。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领域，已成功研发了多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先进核心技术，主要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多类产品在下游细分市场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建立了较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1) 智能传感器芯片

传感器作为感知层核心器件，是连接现实世界和电路信号的桥梁。当前在汽车电子、工业控制、消费电子、航空航天、机器人等多领域拉动下，各种传感器市场正蓬勃发展。从下游应用来看，磁传感器主要应用在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工业控制等领域。在消费领域，伴随家居家电、可穿戴设备的智能化趋势及其他消费电子产品的快速迭代升级，磁传感器在消费电子的应用领域也逐步扩大；在汽车电子领域，位置传感器、速度传感器、电流传感器等主要用于动力、车身、座舱、底盘和安全系统，以提升汽车的整体控制能力；在工业领域，基于工业自动化的快速发展，位置传感器和电流传感器等磁传感器被广泛用于智能机械设备中电机的控制优化，工业效率的提升。

公司的传统优势产品磁传感器芯片保持稳健增长的出货量和市场份额。同时，智能电机驱动芯片在特定下游中不断扩大市场份额，2024年依然维持较好的增长趋势，市场地位进一步增强。公司智能传感器在国内市场本土企业中保持领先地位。

2) 电源管理芯片

IC Insights 预计 2025 年全球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规模将达到 526 亿美元，2023-2025 年 CAGR 为 8.8%。随着下游行业需求量的驱动，中国电源管理芯片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IC Insight 预计到 2025 年，中国电源管理芯片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235 亿美元。

电源管理芯片一般单品价格不高，但生命周期长，产品料号数量与芯片厂商的营收呈正相关关系。同时，出于产品稳定性考量，下游客户粘性较强，因而芯片厂商多通过内生研发和外延并购不断拓展产品线的广度与深度，构筑竞争力。目前，德州仪器、亚德诺、英飞凌等海外巨头在产品线的完整性及整体技术水平上保持领先优势，全球份额保持领先，尤其在高端市场领域具有绝对的话语权。相比海外巨头厂商，国内电源管理芯片厂商由于起步较晚，技术积累较为薄弱，在产品品类和覆盖领域上仍有较大的进步空间。不过，由于电源管理芯片种类繁多，国内厂商大多采用深耕某一细分领域出发，再逐渐拓展相关产品线的发展战略，凭借对下游市场的敏锐洞察和快速响应能力，不断推出高性价比的产品，以赢得更多市场份额。当前，国产电源管理芯片厂商大多率先切入民用消费市场，在小功率消费电子领域逐步取代国外企业的市场份额，产品也从小功率向中大功率发展。随着电源管理芯片设计技术水平的提升，国内各大厂商正逐步向中高端市场进军。

公司较早进入屏幕偏压驱动芯片、闪光背光驱动芯片等产品的细分市场，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形成多款性能和品质达到国际主流厂商水平的产品，目前已进入多家头部手机品牌商和 ODM 厂商，在细分市场的份额维持较高水平。公司无线充电、音频等电源管理芯片的新产品正陆续导入下游客户，将为公司未来提供新的发展动能。

3) 封测业务

长期来看，半导体封测市场规模随着全球半导体市场而成长。高性能计算和人工智能等快速发展的应用领域大量依赖先进封装，故先进封装的成长性显著高于传统封装。

公司自有封测产线主要为自研智能传感器芯片提供服务，部分产能可对其他客户提供封测服务。通过长期研发积累，公司已形成“高可靠性封装技术”、“精准磁通量测试技术”等核心技术，能够根据自研产品的特点进行晶圆测试、封装、成品测试及工艺流程的调整，提高产品良率和可靠性。未来几年，公司规划推出多种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以提升封测产线的产能利用率，进而逐步提高封测业务的利润率。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2024 年全球半导体行业在人工智能、汽车智能化与供应链重构的多重驱动下，实现了从周期性复苏到结构性增长的跨越。尽管面临地缘政治与市场波动的挑战，技术创新与新兴应用的爆发为行业注入了长期动能。未来，先进制程、封装技术与区域化产能布局将成为竞争焦点，而绿色转型与开源生态建设将塑造行业新范式。

1) 智能传感器：

早期的智能传感器是指集成了处理器，可实现数据处理功能的传感器。随着 MEMS 技术、通信技术、计算机技术，特别是微系统技术、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的交叉融合，当前智能传感器多指

集传感器、通信模块、微处理器、驱动与接口和软件算法于一体的系统级器件，具有自学习、自诊断和自补偿能力，以及感知融合和灵活的通信能力，是未来智能系统的关键元件。

智能传感器目前已经广泛应用于消费、汽车、工业、医疗、通信等各大领域，随着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的发展，应用场景将更加多元。同时，随着联网节点的不断增长，对智能传感器数量和智能化程度的要求也不断提升。未来，智能家居、工业互联网、车联网、智慧城市等新产业领域都将为智能传感器行业带来更广阔的市场空间，诸如人形机器人等新兴市场不断涌现，磁传感器/编码器作为电机中的核心零部件，也将深度受益。

未来智能传感器将朝着微型化、集成化及低功耗等方向不断演进，更高集成度、更小体积的芯片有利于提升产品的适应性，降低成品的重量和功耗，提高应用性能，扩展应用范围。随着设备智能化程度的不断提升，单个设备中搭载的传感器芯片数量也逐渐增加，通过多传感器的融合及软件和算法的协同，提升了信号识别与收集的效果，也提高了智能设备器件的集成化程度，节约了内部空间；例如在惯性传感器领域，加速度计、陀螺仪和磁传感器呈现出集成化的趋势，融合了多功能的惯性传感器组合在消费和汽车领域的应用越来越广泛。

2) 电源管理芯片：

未来电源管理芯片将朝着高效低耗、高精低噪以及集成智能、绿色节能化方向发展。在高性能、高品质模拟芯片产品的设计上遵循低功耗的设计原则，尽量降低芯片自身的能量损耗，将会更有利于节能；此外晶圆制造和封装环节将会更加符合绿色环保标准。

科技的进步催生新的下游应用领域，从而带来电源管理芯片需求的增加和要求的提升。例如新能源汽车中芯片相较于传统汽车显著增多，充电桩中使用大电压 DC-DC 与 AC-DC 产品；消费电子中快充的不断渗透增加了电源管理芯片的需求，第三代半导体材料 GaN 氮化镓充电器配件也有所增加；随着搭载柔性 AMOLED 屏的智能手机渗透率的提升，AMOLED 电源管理芯片市场也不断增加。

BCD 工艺目前为模拟芯片主流工艺，其优势包括降低模拟芯片的功耗、减少不同模块之间相互干扰以及降低制造成本等。从下游应用的角度来看，BCD 工艺主要朝向高压、高功率和高密度三个方向发展。

3) 封测：

封装技术经历了从最初通过引线框架到倒装（FC）、热压粘合（TCP）、扇出封装（Fanout）、混合封装（Hybrid Bonding）的演变，集成更多的 I/O、更薄的厚度，以承载更多复杂的芯片功能和适应更轻薄的移动设备。行业正加速向系统级封装（SiP）、扇出型晶圆级封装（FOWLP）和 3D 封装等高端技术转型，混合键合和 Chiplet 方案成为提升性能和降低成本的关键。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 2005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高性能数模混合集成电路及模拟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经过十余年的业务积累和人才培育，在智能传感器芯片、电源管理芯片等细分领域建立了丰富的核心技术储备。

2024 年公司推出多款新产品，也对多款成熟产品进行了迭代升级：例如用于打造车规级智能“开-关”的平面和垂直霍尔效应开关及锁存器、专为磁轴键盘应用设计的超高精度和微低功耗的 3D 线性霍尔磁轴芯片、全新集成式电流传感器、适用于工业应用的霍尔传感器芯片、用于消费和低空等场景的地磁产品、用于穿戴设备 AMOLED 显示屏的电源芯片、用于充电前端防浪涌的过压保护芯片、限流保护芯片、提供高效辅助照明解决方案的 IR LED 芯片、专为消费类电子产品相机补光设计的 LED 闪光灯驱动芯片、低压差线性稳压器（LDO）、针对不同移动电源的无线充电发端 SOC、针对高速吹风机的多产品定制化解决方案、适配电网智能电表的隔离耦合器等。公司国产车规芯片产品获得国产车规芯片可靠性分级目录（2024）收录；与上海大学联合申报的项目《智能磁传感器关键芯片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摘得上海产学研合作优秀项目奖一等奖。

公司紧跟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行业的科技前沿，基于核心技术不断丰富技术储备，在包括 3D 磁传感器、磁角度/磁编码器、高精度电流传感器及 OLED 屏幕偏压驱动、音频、电机等多产品的前沿应用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或研发布局。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无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6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10 项、软件著作权 20 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内地专利 120 项（其中发明专利 59 项），港澳台及境外专利 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106 项，软件著作权 27 项，形成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1	18	80	71
实用新型专利	21	16	88	6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27	20	27	27
其他	0	10	119	106
合计	59	64	314	269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16.83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16.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5.69	27.34	减少 1.6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52,670,000.00	83,496,546.21	207,663,934.62	持续研发阶段	研发高性能运算放大器、比较器、音频放大器、模拟开关、电平转换及接口电路、数据转换芯片、LDO、DC/DC转换器、OVP、负载开关、LED驱动器及电池管理芯片等，功能和性能指标达到国外同类型芯片水平，实现国产化替代。	国内领先	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计算机、智能家居、照明
2	智能电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9,320,000.00	21,664,368.61	43,109,979.17	持续研发阶段	研发集成霍尔效应技术的电机驱动应用方案，实现国内单相/三相电机驱动芯片的技术突破，完成智能高性能步进电机驱动芯片国产化替代。	国内领先	工业控制、汽车电子、数据中心、消费家居、办公OA、电动工具
3	磁传感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02,430,000.00	30,898,041.80	72,127,161.80	持续研发阶段	研发高精度磁电流传感器：信号宽度达2MHz，应用于新能源汽车OBC/DC-DC、电驱系统；研发高精度线性霍尔电流传感器：基于聚磁环大量程电流检测的高精度传感器解决方案，应用于电动汽车电驱系统相电流检测，以及工业电机控制和光伏逆变器等电流模块的大电流检测；高性能角度传感器：支持-40° C-150° C 360° 旋转角度精确测量，支持车规磁角度传感器汽车阀门、汽车智能雨刷等应用的非接触式角度检测。	国内领先	消费电子、工业控制、汽车电子、医疗仪器、电力通信
4	专用集成电路封装测试服务项目	22,530,000.00	9,155,332.32	14,112,863.50	持续研发阶段	研发磁传感器、光传感器特种封装技术，应用Chiplet等先进封装技术实现2.5D/3D封装。	国内领先	汽车电子、可穿戴设备、智能手机
合计	/	436,950,000.00	145,214,288.93	337,013,939.09	/	/	/	/

情况说明

无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06	19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5.98	51.4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9,583.74	7,480.5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3.78	38.9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69
本科	111
专科	24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9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6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1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出色的研发能力，产品核心技术处于领先水平

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是集成电路企业的重要核心竞争力。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研发，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在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的研发设计、封装测试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内地专利120项（其中发明专利59项），港澳台及境外专利16项（其中发明专利12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106项，软件著作权27项，形成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2024年1月，凭借在高端磁传感器领域的创新成果和卓越表现，公司获得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优秀奖；2024年3月，荣获2024年度中国IC设计成就奖之“年度创新IC设计公司”；2024年7月，成功入驻静安区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2024年10月，公司与长三角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共同成立“NICE—灿瑞科技联合创新中心”。

在智能传感器芯片领域，公司基于“嵌入式集成磁传感器智能H桥驱动电路设计技术”、“基于主动式虚通道可编程参数配置的磁传感系统芯片架构技术”、“低功耗CMOS传感器信号处理技术”等核心技术，形成超过400款智能传感器芯片产品，完成了高可靠性、高精度、低噪声、超低功耗、集成化等关键技术突破，主要产品的技术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可以与国际知名磁传

感器芯片厂商的同类产品竞争。同时，公司紧跟光传感器芯片的前沿研发方向，把握结构光技术和TOF技术下光源芯片的发展趋势，成功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IR和VCSEL发射器及驱动芯片，且已应用于智能安防和人脸支付领域知名厂商的产品中。

在电源管理芯片领域，公司积累了“高精度低纹波电流输出直流转换电源电路设计技术”、“宽幅高线性调光控制技术”、“自适应高精度恒定电流控制技术”等核心技术，形成超过200款电源管理芯片产品，在低功耗、过压过流过温保护、输出效率等方面建立了自身的技术优势。

此外，公司紧跟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行业的科技前沿，基于核心技术不断丰富技术储备，在包括OLED屏幕偏压驱动、3D TOF VCSEL传感芯片及3D磁传感器等多个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前沿应用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

2、建立“Fabless+封装测试”业务模式，通过产业链协同为公司可持续发展赋能

在“Fabless+封装测试”的经营模式下，公司建设自有封装测试生产线，在研发、生产、质量方面与自身研发设计形成了显著的协同效应，具体情况如下：

①研发协同

芯片研发是一个多次迭代循环的过程，需要经过反复的仿真、流片、封装测试、设计修改等过程，直至产品性能指标和可靠性达到设计要求。一款成熟芯片的开发可能需要进行多次流片、封装测试，由于涉及晶圆厂及封装测试厂，时间周期及灵活度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拥有自有封测产线，能够协同提升研发效率：其一公司自主研发了快速封装平台，能够根据新产品特点对封测设备、模具等进行灵活、快速调整，加快对新产品的验证和测试，缩短新产品研发周期，提升新产品上市速度；其二通过深度参与芯片封测，公司能够在设计阶段充分评估封装策略以及封装对芯片应力等多项参数的影响，优化芯片设计方案，提升研发效率以及最终成品性能的高可靠性；其三公司在产品研发成功后就可立即转入批量生产阶段，实现研发、工程验证、批量生产的无缝衔接。

②生产协同

公司拥有全流程封装测试服务能力，涵盖晶圆测试、芯片封装、成品测试等环节，能够大幅减少产品工艺流转、提升生产效率、缩短交付期限，尤其在上游封测产能紧张时，公司能够优先保证自研产品的生产，确保产品如期交付；公司能够根据产品特点布局生产工艺和产线，确保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并且能够根据产品特点和客户需求对封测设备进行调校和改进，尤其是晶圆测试和成品测试环节，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测试程序和测试设备结合，能更好地满足定制化生产工艺和标准的要求，同时提高测试效率、降低成本。

③质量协同

采用Fabless模式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只从事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晶圆制造和封装完全依靠晶圆代工厂商和封装厂商的标准工艺，芯片的良品率和性能受供应商标准工艺的限制。公司经过长期研发积累，已形成“高可靠性封装技术”、“精准磁通量测试技术”等核心技术，能够根据自研产品的特点进行晶圆测试、封装、成品测试工艺流程的调整，提高产品良率和可靠性。以磁传感器芯片为例，为减小外部环境在封装过程中引入的磁场误差，公司对封装测试设备进行无磁化的定制改造，进一步确保磁传感器芯片性能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3、良好的品牌美誉度，核心产品覆盖不同领域的知名客户

公司是“上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市专利试点企业”，并进入工信部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同时，公司凭借自身优异的产品性能和可靠的产品质量，核心产品覆盖了多产业链的知名客户。其中，智能传感器芯片在功耗、精度及可靠性等技术性能方面均表现优异并获得客户的认可，广泛应用于知名大小家电、数码消费品牌产品中；在电源管理芯片方面，公司凭借优良的电流精度、带载能力、输出效率奠定了电源管理产品的行业市场地位，产品已广泛应用于行业知名品牌手机、笔记本等数码消费电子产品中。

4、产品种类丰富，能够满足不同领域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公司的产品种类丰富，包括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两大板块、四大系列（磁传感器、智能电机驱动、光传感器、电源管理）、600余款产品型号，可满足智能家居、智能手机、计算机和可穿戴设备等不同领域终端客户在不同使用场景的应用需求。

在智能传感器芯片领域，公司产品参数类别和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其中磁传感器芯片感应灵敏度参数覆盖5GS至200GS范围，驱动电压参数也适配12V、24V和36V等电机马达工作电压环境，此外，主要终端使用场景已逐步扩充至智能手机、扫地机器人、水气表、散热风扇、TWS

耳机、平板电脑、智能电视和人脸识别智能支付终端等技术附加值高的应用领域；在电源管理芯片方面，公司立足核心产品屏幕偏压驱动芯片、闪光背光驱动芯片，持续跟踪终端客户需求，产品适用的终端产品类型丰富；同时，公司不断进行技术研发和新产品储备，形成MIPI开关芯片、TypeC转换接口芯片等产品。公司丰富的产品线能够满足下游客户尤其是大型电子设备制造厂商的多样化需求。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随着下游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复苏，公司2024年产品销量实现了提升，收入规模同比取得增长。但由于市场竞争仍较为激烈，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影响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同时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使得研发费用同比上升，致使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若市场开拓或研发项目进展不及预期，则可能存在继续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产品研发及技术迭代的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属于技术密集行业，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其中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的更新换代较快，集成电路产品需紧跟下游应用领域的变化进行产品创新与升级，公司经过多年对智能传感器芯片、电源管理芯片等产品的研发，已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并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但随着终端客户对产品技术及应用需求的不断提高，行业中新技术、新产品及新方案不断涌现，公司需要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不断更新现有产品品类并研发新技术和新方案，保持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和主营产品的竞争力。

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持续的创新能力和准确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导致新产品研发进度和技术迭代周期无法匹配行业发展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将使公司无法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并给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研发积累，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形成较完善的技术体系。为保护自身的核心技术，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措施，与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骨干签署了保密协议，并通过申请专利、集成电路版图设计、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方式进行产权保护。同时，公司尚有多项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正处于研发阶段，公司在新产品产业化过程中需要和产业链上游厂商紧密合作，如果未来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者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相关技术、数据、图纸等保密信息泄露，可能存在核心技术泄密或被外界盗用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

3、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集成电路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对研发人员的半导体物理学、半导体材料学、微电子与系统学、信息学等学科的理论基础以及从业经验有较为严格的要求，优秀的技术人员需要精通半导体电路设计、工艺开发、集成电路验证与测试等多项技术，且经过较长时间的技术积淀才可参与或主导相关产品的研发与设计。国内集成电路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已经积累了一批人才，但与国际领先集成电路厂商相比，高端专业人才仍相对稀缺，由于国内集成电路企业发展迅速，人才竞争也日趋激烈。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一支多层次、高素质、经验丰富的研发技术团队，且形成了良好的薪酬与激励机制，但如果随着未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对技术人员在薪酬水平、激励机制方面的吸引力，将存在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对公司保持竞争力和业务的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且市场占有率难以快速提升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高性能集成电路行业正经历快速发展，广阔的市场空间吸引了诸多国内外企业进入这一领域，行业内厂商在巩固自身优势基础上积极进行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行业竞争有加剧的趋势。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主要由欧美、日韩等国际领先企业主导，公司在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与同行业国际领先企业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

如果公司不能正确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和行业发展趋势，不能适应激烈的竞争环境并保持产品的高品质和供货的稳定性，或者不能保持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则可能导致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且市场占有率难以快速提升。

2、封装测试服务产能消化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采用“Fabless+封装测试”经营模式，能够形成芯片设计业务、封装测试业务的研发协同、生产协同和质量协同，提升核心竞争力，但由于封装测试产线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且存在一定的生产经营管理难度，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具有一定的挑战。同时，公司封装测试优先为自研芯片提供服务，考虑到未来业务增长空间、产品布局完善、产能逐步释放等因素，公司对封装测试服务进行一定的前瞻性战略布局和产能建设储备。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对封装测试业务将采取逐步投入、紧跟芯片产品布局的规划安排，在优先满足内部封测需求后，适量承接外部封测业务。

但是，如果未来公司自研芯片下游应用领域需求放缓，新产品研发及新客户开拓未能实现预期目标，上游晶圆产能持续紧张无法缓解，或者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自研芯片产量及销量增速较慢甚至下滑，外部封装测试订单需求不足，公司将存在封装测试产能无法有效利用并及时消化的风险，导致预计收入无法覆盖固定资产折旧等成本，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如果未来随着封装测试服务产能的持续扩大，公司的人员管理、生产运营管理能力无法同步提升，将存在封装测试服务业务经营效益无法提升甚至进一步下滑的风险。

3、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采购主要包括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服务，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由于集成电路领域专业化分工程度及技术门槛较高，出于工艺稳定性等方面的考虑，与公司合作的晶圆厂和封测厂较为集中。如果供应商发生重大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或因集成电路市场需求旺盛出现产能排期紧张、交期延迟等因素，部分供应商产能可能无法满足公司需求，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4、产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良好的产品质量是公司保持市场竞争力的基础。公司已经建立并执行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但由于芯片产品具有高度复杂性，产品质量受到设计、生产流程中诸多因素的影响。若公司产品质量出现缺陷或未能满足客户对质量的要求，公司可能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集成电路设计行业竞争加剧，毛利率主要受下游市场需求、产品售价、产品结构、原材料及封装测试成本、公司技术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若上述因素发生持续不利变化，公司毛利率存在可能无法持续增长甚至出现下滑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及业绩表现。

2、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较高的应收账款余额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效率、限制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如果公司采取的收款措施不力或上述客户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的可能性将会增加。

3、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构成。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以及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存货规模呈上升趋势。如果未来出现由于公司未及时把握下游行业变化或其他难以预计的原因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且其价格出现迅速下跌的情况，将增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汇率波动的风险

近年来国家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和国际收支状况，不断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增强了人民币汇率的弹性。如果未来汇率出现大幅波动或者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有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5、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公司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较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处于集成电路行业的上游环节，主要从事集成电路芯片产品的设计、研发及销售。集成电路行业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行业法规和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周期性。如果宏观经济发生剧烈波动或存在下行趋势，将导致行业发生波动或需求减少，使包括公司在内的集成电路企业面临一定的行业波动风险，对经营情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全球集成电路行业在近些年一直保持稳定增长的趋势，但由于该行业是资本及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技术的更迭，行业本身呈现周期性波动的特点，并且行业周期的波动与经济周期关系紧密。如果宏观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集成电路行业的市场需求也将随之受到影响。另外，下游市场需求的波动和低迷亦会导致集成电路产品的需求下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实际控制人风险

截止本报告期末，罗立权直接持有灿瑞科技2.59%的股份；同时，景阳投资直接持有灿瑞科技45.25%的股份，罗立权与罗杰合计直接持有景阳投资99%的股份，对景阳投资拥有控制权；上海骁微和上海群微分别直接持有灿瑞科技6.48%的股份，罗立权为上海骁微和上海群微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因此，罗立权和罗杰合计控制灿瑞科技股份表决权总数的60.8%。

罗立权与罗杰系父子关系，为灿瑞科技共同实际控制人，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有实质性影响。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经营决策、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干预，将可能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2、募投项目风险

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外部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募投项目不能如期实施，或实施效果与预期值产生偏离的风险。如果研发过程中关键技术未能突破、性能指标未达预期，或者未来市场的发展方向偏离公司的预期，致使研发出的产品未能得到市场认可，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面临研发失败或市场化推广失败的风险，前期的研发投入将难以收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效益难以实现，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全球半导体行业于2024年进入恢复期，公司紧抓下游市场的复苏扩大营收规模，全年收入同比快速增长24.36%，达到人民币5.65亿。由于部分产品的竞争较为激烈，公司毛利率依然承压，同比下降4个百分点到25.42%。公司于2024年继续保持高强度的研发投入，研发费用率维持在25.7%的高位。另外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损失。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65,295,821.48	454,574,179.68	24.36
营业成本	421,601,080.27	320,695,527.17	31.46
销售费用	19,609,639.58	17,546,938.78	11.76
管理费用	54,849,973.13	49,509,095.15	10.79
财务费用	-9,542,387.08	-12,239,330.9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1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1,393.16	-85,607,026.4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0,882.02	-1,041,863,077.4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77,096.15	10,004,512.16	-1,269.2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随着下游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复苏，公司2024年产品销量和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主要来源于产销量的提升。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销售费用随着收入规模的增长有小幅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由于公司规模扩大，管理人员薪资总额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财务费用的变动主要是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研发费用的增加主要是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薪酬费用有所增长。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2024年更加注重提升运营效率，期末应收账款回款较好，导致经营现金流大幅改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投资现金流主要来自于保本结构性存款的投资和回收，每年的波动来自于年度之间投资和回收的节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公司2024年进行股份回购导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4年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64,240,958.4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18%。其中公司智能传感器芯片在202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6,982,604.24元，同比增长32.61%；公司电源管理芯片在2024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7,791,772.85元，同比增长5.04%。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564,240,958.48	420,030,566.08	25.56	24.18	31.07	减少 3.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智能传感器芯片	296,982,604.24	181,228,955.58	38.98	32.61	37.04	减少 1.97 个百分点
电源管理芯片	197,791,772.85	171,303,476.45	13.39	5.04	15.01	减少 7.51 个百分点
其他芯片	62,901,324.57	59,074,500.30	6.08	106.22	129.86	减少 9.66 个百分点
封装测试服务	6,565,256.83	8,423,633.75	-28.31	-43.53	-38.00	减少 11.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428,640,681.33	304,887,397.10	28.87	37.55	47.97	减少 5.01 个百分点
境外	135,600,277.15	115,143,168.98	15.09	-5.01	0.63	减少 4.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模式	188,350,685.42	152,559,365.52	19.00	-12.88	-7.32	减少 5.18 个百分点
经销模式	375,890,273.06	267,471,200.56	28.84	57.81	71.61	减少 5.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行业：随着下游消费电子行业逐步复苏，公司 2024 年集成电路业务同比增长 24.18%，受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部分产品价格面临一定的压力，影响了公司毛利率水平。

分产品：公司的主要收入来自于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分别占总收入比例 52.54% 和 34.99%。本报告期内电源管理芯片竞争较为激烈，毛利率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智能传感器芯片业务收入增速较快，毛利率相对稳定，收入占比提升到 52.54%。

分地区：公司境外销售主要为手机品牌商或者 ODM，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电源管理芯片，由于产品单价下降，造成销售总额有所下降；而公司智能传感器业务和其他芯片的销售主要在境内，该部分收入增速较快，因此境内收入占比明显提升。

分销售模式：公司直销客户主要为手机品牌商或者 ODM，销售的产品主要为电源管理芯片，由于产品单价下降，造成销售总额有所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智能传感器芯片	万颗	146,401.27	153,125.92	12,460.22	18.96	36.88	-35.05
电源管理芯片	万颗	72,130.32	71,844.43	9,831.99	25.40	29.79	2.99
其他芯片	万颗	60,188.47	51,427.85	16,803.85	205.00	233.35	108.92
封装测试服务注	万颗	157,897.39	156,321.45	5,975.19	9.19	10.72	35.82

产销量情况说明

智能传感器 2023 年底预计 2024 年终端客户需求增长，因此备货增加，2024 年出货情况良好，库存量大幅下降。

封测服务由于增加了部分产品类别，备货量增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晶圆成本	279,524,565.23	66.55	204,757,537.00	63.89	36.51	
	封装测试成本	129,871,960.87	30.92	100,715,704.23	31.43	28.95	
	其他成本	10,634,039.98	2.53	14,996,376.78	4.68	-29.0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智能传感器芯片	晶圆成本	108,503,468.29	25.83	72,482,636.22	22.62	49.70	
	封装测试成本	71,427,372.11	17.01	59,152,644.10	18.46	20.75	
	其他成本	1,298,115.18	0.31	607,221.71	0.19	113.78	
电源管理芯片	晶圆成本	126,862,621.66	30.20	114,573,523.70	35.75	10.73	
	封装测试	43,831,798.25	10.44	33,682,766.22	10.51	30.13	

	成本						
	其他成本	609,056.54	0.15	683,892.93	0.21	-10.94	
其他芯片	晶圆成本	44,158,475.28	10.51	17,701,377.08	5.52	149.46	
	封装测试成本	14,612,790.51	3.48	7,880,293.91	2.46	85.43	
	其他成本	303,234.52	0.07	118,005.95	0.04	156.97	
封装测试服务	直接材料	4,633,585.63	1.10	6,899,794.27	2.15	-32.84	
	直接人工	1,670,715.84	0.40	2,819,351.16	0.88	-40.74	
	制造费用	2,119,332.27	0.50	3,868,110.76	1.21	-45.2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公司已注销子公司深圳灿鼎微电子有限公司，并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17,560,494.19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8.4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54,791,642.75	9.69	否
2	客户二	46,205,838.23	8.17	否
3	客户三	43,535,430.09	7.70	否
4	客户四	38,211,663.79	6.76	否
5	客户五	34,815,919.33	6.16	否
合计	/	217,560,494.19	38.4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12,083,673.28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4.8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95,363,200.41	29.14	否
2	供应商二	35,740,404.87	10.92	否
3	供应商三	33,802,524.89	10.33	否
4	供应商四	24,109,418.03	7.37	否
5	供应商五	23,068,125.08	7.05	否
合计	/	212,083,673.28	64.81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9,609,639.58	17,546,938.78	11.76	随着收入规模的增长有小幅增长
管理费用	54,849,973.13	49,509,095.15	10.79	由于公司规模扩大,管理人员薪资总额增加
财务费用	-9,542,387.08	-12,239,330.98	不适用	主要由于利息收入有所减少
研发费用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16.83	主要由于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薪酬费用有所增长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1,393.16	-85,607,026.43	不适用	2024年更加注重提升运营效率,期末应收账款回款较好,导致经营现金流大幅改善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0,882.02	-1,041,863,077.48	不适用	保本结构性存款投资金额减少,投资和回收的节奏不同带来年度间较大的变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77,096.15	10,004,512.16	-1,269.24	主要是公司2024年进行股份回购导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589,462.91	-1,115,811,995.63	不适用	以上三个因素导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7,889.28	21.87	70,448.19	25.41	-17.83	募投项目进展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813.58	36.20	120,122.10	43.3	-20.24	募投项目进展导致购买理财减少
应收票据	1,706.25	0.64	1,175.37	0.42	45.17	报告期内收取较多银行汇票
应收账款	19,784.43	7.47	21,214.96	7.65	-6.74	回款较好导致应收账款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3,954.59	1.49	2,200.23	0.79	79.74	期末持有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38.49	0.32	4,448.73	1.60	-81.15	预付款减少导致
其他应收款	2,968.07	1.12	5,068.87	1.83	-41.45	主要是产能保证金减少导致
存货	14,289.38	5.40	13,916.97	5.02	2.68	营业收入规模增加导致存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925.29	0.73	2,955.39	1.07	-34.86	待抵扣进项税额减少导致增加
固定资产	23,572.19	8.91	16,377.41	5.91	43.93	募投项目推进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3,494.09	1.32	5,118.71	1.85	-31.74	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导致减少
使用权资产	1,059.79	0.40	1,078.63	0.39	-1.75	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952.00	11.69	2,100.62	0.76	1,373.47	购买土地形成无形资产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396.11	0.15	373.22	0.13	6.13	厂房装修费增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99	0.01	6,803.24	2.45	-99.65	购置长期资产预付款减少
短期借款	191.18	0.07	5,040.83	1.82	-96.21	汇票贴现形成的短期借款减少
应付票据	780.50	0.29	1,549.90	0.56	-49.64	主要减少了设备类供应商的应付款
应付账款	8,388.36	3.17	6,556.30	2.37	27.94	主要增加了基建类供应商的应付

						款
合同负债	375.92	0.14	199.68	0.07	88.26	公司预收客户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753.91	1.04	2,294.01	0.83	20.05	公司员工增加, 期末计提工资及奖金增加
应交税费	215.87	0.08	250.30	0.09	-13.76	期末计提未交税金减少
其他应付款	1,565.02	0.59	336.16	0.12	365.56	应付股权转让款增加导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76	0.20	628.37	0.23	-16.4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重分类导致
其他流动负债	1,755.12	0.66	1,202.43	0.43	45.96	主要是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应收票据重分类导致
租赁负债	568.73	0.21	455.69	0.16	24.81	租赁办公室增加导致增加
递延收益	3,684.67	1.39	3,289.44	1.19	12.01	本期新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形成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65,373,811.0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4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51.01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062,547.67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	1,918,017.85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8,980,916.53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幅度
16,034.29	10,000	60.34%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1,201,221,018.11	914,812.03			3,424,995,915.13	3,668,995,915.13		958,135,830.14
应收款项融资	22,002,327.39						17,543,580.50	39,545,907.89
合计	1,223,223,345.50	914,812.03	0.00	0.00	3,424,995,915.13	3,668,995,915.13	17,543,580.50	997,681,738.0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灿瑞微电子	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	人民币 10,000 万元	灿瑞科技持有 100%股权	732,168,207.84	111,550,145.36	15,619,903.04
恒拓电子	集成电路芯片的封装与测试	人民币 16,000 万元	灿瑞科技持有 100%股权	344,448,528.13	106,488,064.87	-28,942,689.87
香港灿瑞	集成电路芯片销售	港币	灿瑞科技持有 100%股权	304,860,701.83	4,149,850.13	-11,574,805.58

		23,819,894.00 元				
台湾灿瑞	公司台湾地区开拓与服务	新台币 1,000 万元	香港灿瑞持有 99.00%股权, 灿瑞科技持有 1.00%股权	4,835,953.50	1,988,646.16	500,297.71
睿赫电子	集成电路芯片研发设计、销售	人民币 6,568,627 元	灿瑞科技持有 42.68%股权	32,095,003.45	20,970,413.62	-4,648,827.26
新加坡灿瑞	公司海外业务平台	美元 300.00 万元	香港灿瑞持有 100%股权	65,373,811.09	21,911,539.04	589,753.5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格局和趋势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三）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和“二（三）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致力于在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领域为市场持续提供应用场景广泛、技术先进的高附加值产品，以核心技术创新为国产集成电路进口替代做出贡献，响应国家战略的号召。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卓越、诚信、开拓、创新”的企业文化，始终专注于产品研发和技术升级，并根据下游客户需求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为客户提供性能参数优、可靠性好、稳定性高的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产品，进一步巩固及提高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未来将通过募投项目的建设，加强对汽车电子、医疗检测、光伏储能等新兴领域基础核心技术及前沿技术的研究，进一步提升自主研发及创新能力、强化技术研发优势、增强自身的市场竞争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更好地实现公司的战略和发展目标，公司拟从以下几方面着手：

1、持续研发创新技术和产品

公司将持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密切追踪所在行业及细分领域最新的技术及发展趋势，结合下游应用领域的行业演变情况，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研究，加快产品创新。

2、增加客户粘性、持续开拓市场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将通过构建多层次的协同机制，以达到与客户紧密融合的目的，实现深度融合发展，同时快速响应并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为客户提供涵盖芯片设计、应用方案及技术支持的一站式解决方案，持续强化与核心客户的战略协同效应。

在实现与现有优质客户深度合作的同时，公司将继续拓展行业内的头部客户和标杆客户，提升公司在行业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3、加强人才培养与引进、优化管理体系

公司作为一家技术密集型企业，专业的高素质研发人员、营销人员和管理人员等人才是其经营发展过程中的重要资源。为了实现自身总体战略目标，公司将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制定一系列科学的人力资源开发计划、优秀人才引进计划，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培训、薪酬、绩效和激励机制，通过外部人才招聘和内部人才培养提升，持续优化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构建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最大限度地发挥人力资源的潜力，保障公司未来长期可持续发展。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逐步建立并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并分别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等机构或职务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

上述机构和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关联交易决策、投资决策等均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规章规定的程序进行，能够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31日	www.sse.com.cn	2024年6月1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8月16日	www.sse.com.cn	2024年8月17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0月14日	www.sse.com.cn	2024年10月15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罗立权	董事长	男	62	2021-8-13	2027-8-15	2,980,000	2,980,000	0	-	56.04	是
罗杰	总经理	男	36	2022-12-30	2027-8-15	0	0	0	-	89.02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1-8-13	-						
余辉	董事	男	41	2021-8-13	2027-8-15	0	0	0	-	96.15	否
	副总经理			2022-12-30	2027-8-15						
沈美聪	董事	女	44	2023-11-15	2027-8-15	0	0	0	-	112.96	否
	副总经理			2021-8-13	2027-8-15						
徐秀法	独立董事	男	77	2021-8-13	2027-8-15	0	0	0	-	8.00	否
郭照蕊	独立董事	男	44	2024-8-15	2027-8-15	0	0	0	-	3.33	否
黄俊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5	2021-8-13	2024-8-14	0	0	0	-	5.33	否
王坚奎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24-8-15	2027-8-15	0	0	0	-	75.34	否
彭军	监事	男	41	2021-8-13	2027-8-15	0	0	0	-	80.56	否
李典侑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7	2024-8-15	2027-8-15	0	0	0	-	52.12	否
吴玉江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43	2021-8-13	2024-8-14	0	0	0	-	142.89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1-8-13	-						
郑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男	36	2021-8-13	2024-8-14	0	0	0	-	83.72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1-8-13	-						
宋烜纲	财务总监	男	47	2021-8-13	2027-8-15	0	0	0	-	101.44	否
任梦飞	董事会秘书	男	35	2025-1-10	2027-8-15	0	0	0	-	6.22	否
林丽霞	董事会秘书（离	女	44	2023-4-26	2024-10-31	0	0	0	-	112.22	否

	任)										
	副总经理(离任)			2022-12-30	2024-10-31						
郎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1-8-13	-	0	0	0	-	135.28	否
合计	/	/	/	/	/	2,980,000	2,980,000	0	/	1,160.63	/

注 1: 上表中的报酬总额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在任期间的税前报酬总额;

注 2: 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罗立权	1999 年至 2002 年任上海兴立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3 年至 2007 年任上海宇扬光电器材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8 年至今任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08 年至 2013 年任灿瑞科技董事, 2013 年起至今任灿瑞科技董事长。
罗杰	2013 年至 2015 年任高通 (Qualcomm) SoC 芯片设计部门工程师, 2015 年加入灿瑞科技任设计工程师。现任灿瑞科技总经理。
余辉	2007 年至 2008 年任苏州铂电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 2009 年加入公司并担任销售经理。现任灿瑞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沈美聪	2009 年加入公司, 2009 年至 2015 年任灿瑞有限副总经理, 2015 年至 2018 年任灿瑞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 年至 2020 年任灿瑞科技财务总监, 2019 年至 2023 年 4 月任灿瑞科技董事会秘书, 现任灿瑞科技副总经理、董事。
徐秀法	1999 年至 2002 年任上海华虹 (集团) 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 2002 年至 2007 年任上海华杰芯片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7 年至今任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设计分会副秘书长、上海集成电路行业协会副秘书长、高级顾问; 2013 年至 2019 年任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任灿瑞科技独立董事。目前同时任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宏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航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 8 月至今, 担任灿瑞科技独立董事。
郭照蕊	2013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专业教师; 2024 年 8 月至今, 担任灿瑞科技独立董事。
黄俊 (离任)	2006 年任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博士后; 2007 年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曾任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8 年 7 月至 2024 年 8 月, 担任灿瑞科技独立董事。
王坚奎	2006 年至 2009 年任华越微电子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 2009 年至 2014 年任绍兴光大芯业微电子有限公司 IC 设计工程师; 2014 年加入公司, 现任灿瑞科技产品线总经理。
彭军	2002 年至 2005 年任忆声集团上海华忆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 2005 年加入公司, 现任灿瑞科技监事、市场总监。
李典侑	2009 年至 2011 年任上海市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应用工程师; 2011 年加入公司, 现任灿瑞科技产品线总经理。
吴玉江	2004 年至 2005 年任普诚科技 (深圳) 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 2006 年任精泰电子 (上海) 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 2007 年任钰芯信息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 2009 年加入公司, 现任灿瑞科技电路设计总监。
郑小明	2013 年至 2016 年任无锡华润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 2016 年加入公司, 现任灿瑞科技工艺开发总监。
宋烜纲	2009 年至 2011 年任上海斯米克建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1 年至 2015 年任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5 年至 2020 年任上海巴兰仕汽车检测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20 年加入公司并任财务总监。
任梦飞	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审计员, 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

	任公司运营部估值经理，2017年5月至2017年6月任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岗，2017年7月至2021年9月任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资深高级经理，2021年10月至2024年11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球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副总裁，2024年12月加入公司。
林丽霞（离任）	2005年至2017年就职于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17年至2022年就职于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22年9月至2024年10月期间，曾任灿瑞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郎伟	2013年至2015年任德州仪器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应用工程师；2015年至2018年任仙童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产品线经理；2018年至2020年任上海新进芯微电子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20年4月加入公司，现任灿瑞科技产品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 1、罗立权，通过景阳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25.34%股权；通过上海骁微间接持有公司 6.45%股权；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4.69%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2、罗杰，通过景阳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9.46%股权；通过上海骁微间接持有公司 0.01%股权；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0.01%股权；通过灿瑞 1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32%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3、余辉，通过景阳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45%股权；通过灿瑞 1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70%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4、沈美聪，通过灿瑞 1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24%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5、宋烜纲，通过灿瑞 2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04%股权；间接持股报告期内减持完毕。
- 6、吴玉江，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0.26%股权；通过灿瑞 1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12%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7、郑小明，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0.16%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8、彭军，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0.13%股权；通过灿瑞 2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04%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9、郎伟，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0.08%股权；通过灿瑞 2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08%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10、王坚奎，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0.19%股权；通过灿瑞 1 号间接持有公司 0.017%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 11、李典侑，通过上海群微间接持有公司 0.03%股权；间接持股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罗立权	景阳投资	执行董事	2008-08-20	至今
	上海群微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8-08-20	至今
	上海骁微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8-08-20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罗立权	上海睿芯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年4月	至今
	上海睿芯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5月	2024年10月
		董事、经理	2024年10月	至今
沈美聪	上海睿芯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0月	至今
郭照蕊	上海师范大学	教师	2013年7月	至今
徐秀法	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	副秘书长、高级顾问	2007年2月	至今
	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副秘书长	2015年11月	至今
	上海南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苏州联讯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南京宏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至今
	上海航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至今
黄俊（离任）	上海财经大学	教师	2007年9月	至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1月	至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5月	至今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月	至今
	鼎捷数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5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同意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有关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非独立董事和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发放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领取履职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931.6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50.91

注：上表中的报酬合计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在任期间的税前报酬总额。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照蕊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	换届选举
黄俊	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离任	换届选举
王坚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李典侑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吴玉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选举
郑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林丽霞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任梦飞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年2月18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增加回购公司股份资金总额及用途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年2月23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	2024年4	审议通过了：

二十二次会议	月 18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报酬的议案； 7、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9、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2、关于决定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制定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14、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5、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制定<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5、关于增加募集资金置换情形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6、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 1、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	2024 年 11	审议通过了：

六次会议	月 18 日	1、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罗立权	否	12	1	11	0	0	否	3
余辉	否	12	1	11	0	0	否	3
沈美聪	否	12	1	11	0	0	否	3
郭照蕊	是	6	1	5	0	0	否	1
徐秀法	是	12	1	11	0	0	否	3
黄俊	是	6	0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第三届委员：黄俊（召集人）、徐秀法、罗立权 第四届委员：郭照蕊（召集人）、徐秀法、罗立权
提名委员会	第三届委员：徐秀法（召集人）、黄俊、罗立权 第四届委员：徐秀法（召集人）、郭照蕊、罗立权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三届委员：黄俊（召集人）、徐秀法、余辉 第四届委员：徐秀法（召集人）、郭照蕊、余辉
战略委员会	第三届委员：罗立权（召集人）、余辉、徐秀法 第四届委员：罗立权（召集人）、余辉、徐秀法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2日	审议： 1、听取审计会计师年度总结； 2、2023年度财务报表预审意见及财报审计情况沟通。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4月18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报酬的议案； 3、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7、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4月25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7月30日	审议： 1、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8月16日	审议： 1、关于提名宋烜纲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8月22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10月28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7月18日	审议：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8月16日	审议： 1、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关于提名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18日	审议： 1、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9月23日	审议： 1、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2024年11月18日	审议： 1、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1月31日	审议： 1、关于投资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的提案。	所有议案一致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03
销售人员	38
研发人员	206
管理人员	101
合计	4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81
本科	184
专科	124
高中及以下	57
合计	44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企业发展要求，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进一步拓展员工职业上升通道，公司建立一套相对密闭、循环、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主要体现以下几方面原则：

(一) 公平：是指相同岗位的不同员工享受同等级的薪酬待遇；同时根据员工绩效、服务年限、工作态度等方面的表现不同，对职级薪级进行动态调整，可上可下同时享受或承担不同的工资差异；

(二) 竞争：使公司的薪酬体系在同行业和同区域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三) 激励：是指制定具有上升和下降机制的动态管理方案，对相同职级的薪酬实行区域管理，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责任心。

(四) 经济：在考虑集团公司承受能力大小、利润和合理积累的情况下，合理制定薪酬，使员工与企业能够利益共享。

(五) 合法：方案建立在遵守国家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管理制度基础上。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全年工作目标和经营发展方向，结合已完成的项目类总结或者专题讨论，各部门按照部门运行状况进行全年度培训计划安排，于每年12月中旬之前制定下一年度培训计划，并于次年根据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61,26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722.52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决策机制与程序、利润分配具体条件、利润分配时间间隔、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以更好的保障公众投资者利益，给予投资者合理、稳定的投资回报。公司综合考虑长远和可持续发展、股东要求和意愿、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对股利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以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上述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	√是 □否

护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317,037.3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317,037.3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35,816,571.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381,450.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381,450.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2,723,697.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269,507,601.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6.43

注：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故上表中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仅计算 2023 年及 2024 年的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1,473,981	1.28	70	18.77	15.67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675,654	335,846	0	0	19.42	2,011,500	0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1,473,981	0	0	15.67	1,473,981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未达到	123,726.12
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1,801,327.61
合计	/	1,925,053.7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2月23日为授予日,以19.4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1名激励对象授予33.5846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拟向不超过70名激励对象授予147.3981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11月18日为授予日，以15.6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0名激励对象授予147.3981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沈美聪	董事、副总经理	154,960	0	19.42	0	0	154,960	/
余辉	董事、副总经理	150,490	0	19.42	0	0	150,490	/
宋烜纲	财务总监	40,230	0	19.42	0	0	40,230	/
郎伟	核心技术人员	52,150	50,000	19.42	0	0	102,150	/
吴玉江	核心技术人员	0	80,000	15.67	0	0	80,000	/
郑小明	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	15.67	0	0	40,000	/
合计	/	397,830	170,000	/	0	0	567,830	/

注：1、林丽霞已于2024年10月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其已获授尚未归属的股份作废处理。

2、核心技术人员郎伟先生，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5.67元/股。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进行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结合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达成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确定。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经营效益，充分调动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6家全资子公司，2家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及其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权结构
恒拓电子	2016-05-12	集成电路芯片的封装与测试，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公司持有100%股权
香港灿瑞	2017-08-15	公司海外业务平台，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公司持有100%股权
灿鼎微电子（已注销）	2018-05-22	公司华南区域市场的开拓、运营，与公司拟主营业务一致	公司持有100%股权
台湾灿瑞	2020-07-17	公司台湾地区开拓与服务，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香港灿瑞持有99%股权，公司持有1%股权
灿瑞微电子	2023-01-19	集成电路芯片研发设计、销售	公司持有100%股权
新加坡灿瑞	2024-05-29	公司海外业务平台，与公司主营业务一致	香港灿瑞持有100%股权
睿赫电子	2018-01-17	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公司持有42.68%股权
矽臻微电子	2018-04-03	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睿赫电子持有100%股权

公司于2024年3月与睿赫电子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24年4月完成收购睿赫42.68%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各方约定，此次收购完成后，睿赫电子纳入灿瑞科技管理体系，由灿瑞科技负责睿赫电子日常经营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对睿赫电子的整合工作，并已全面负责睿赫电子的经营管理。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重视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事宜的管理，将 ESG 管理融入公司战略、日常经营管理中，承担起对环境、员工、股东、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践行环境保护，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在产品制造过程中注重节能减排，积极推进减少碳排放的工作；重视员工职业健康管理，建立培训管理机制，与员工共成长，组织丰富多彩的活动，提升团队凝聚力；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沟通渠道，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健全公司内部治理架构、完善治理水平，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31.54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为芯片设计公司，不直接进行产品生产制造工作。其他各类生产经营主体均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子公司恒拓电子封测业务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等，相关治理措施如下：

(1) 污废水处理

封测业务废水包括生产废水与生活污水两部分。其中生产废水包括减薄磨片和划片工序产生的废水、电镀生产线产生的电镀废水以及公用工程产生的废水。

封测厂区采用雨、污分流制，室内排水采用雨水、污水和废水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厂内厌氧生化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后排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经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废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的B类标准。

(2) 废气治理

封测业务废气主要为上芯烘干废气、塑封废气和电镀线各类酸雾。

公司采取集中收集并经低温等离子、活性炭净化处理后高空排放的方式处理废气，酸雾废气采用碱液喷淋净化处理后通过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且相关生产车间均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

(3) 固体废物治理

封测业务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工业垃圾、工业废渣和生活垃圾等。工业垃圾、工业废渣及其他有污染的物品在运输过程中均采用封闭运输，避免对环境造成污染。集中收集后由具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公司统一进行处理。对于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严禁任意排放，以免造成二次污染。

(4) 噪声治理

封测业务噪声源主要为晶圆减薄机、晶圆切割机、键合机、电镀生产线、冷却塔、空压机以及鼓风机、水泵等设备。

封测厂区通过对厂房的墙壁隔音和对设备进行减震，确保厂区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敏感点执行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区标准。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恒拓电子封测业务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工业垃圾、工业废渣和生活垃圾等。工业垃圾、工业废渣及其他有污染的物品在运输过程中均采用封闭运输，避免对环境造成污染。集中收集后由具有资质的危废处理公司统一进行处理。对于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严禁任意排放，以免造成二次污染。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规范管理环境保护相关工作，恒拓电子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ECQ QC080000:2017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按照标准实行全流程管理，使得产品满足欧盟 RoHS 指令、REACH 法规、不使用冲突矿产等要求，确保运营和生产产品符合环保要求。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恒拓电子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光伏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绿色、低碳、环保发展理念，持续推进节能环保技术改造升级；为全面推进绿色工厂，恒拓电子在生产厂区布局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在房屋屋顶安装光伏组件，建设光伏一体化设施，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相应设备的安装工作。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集成电路产业作为现代信息技术的核心基石，既是驱动数字经济腾飞的战略性支柱产业，更是关乎国家经济安全与科技主权的关键领域。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高性能数模混合集成电路及模拟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封装测试和销售。公司始终以“创新驱动发展”为核心理念，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度，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壁垒，已形成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体系。公司矢志践行“中国芯”战略，通过构建国产化替代解决方案，持续推动半导体产业自主可控进程，致力于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为提升我国在全球集成电路产业格局中的核心竞争力贡献智慧与力量。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 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情况

为了做好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工作，公司制定一系列 IT 管理制度，通过构建内外网分离访问机制、安装部署高效安全的防火墙等措施，防范网络攻击，确保数据安全。

公司针对各类数据实行分级管理，并设置了权限控制、加密软件等技术手段，确保数据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安全性；定期进行数据备份，并存储于安全环境中，同时制定了数据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及时应对可能发生的数据安全事故。

公司高度重视隐私保护，公司严格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了员工个人信息、公司信息和客户信息等的收集、存储、使用和传输的规范流程，防止信息被未经授权的访问或泄露。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	奖学金教金
物资折款（万元）	0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灿瑞科技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持“创新、务实、共赢”的发展理念，深耕集成电路技术的研发与创新。灿瑞科技始终牢记自身社会责任，保持尊师重教、崇智尚学的优良传统，2024年12月灿瑞科技携手上海大学，建立灿瑞科技奖学金教金，共同开启校企合作新篇章。

响应党的教育方针，灿瑞科技奖学金教金旨在激励广大师生在创新创业、学术研究、学科竞赛和创业实践等领域勇于探索，不断进取。此举不仅旨在提升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创业精神，更致力于培养一批具有社会责任感、创新意识与实践能力的未来领袖。奖学金将奖励那些品学兼优的学生，以及在教学和科研领域取得卓越成就的教师，以此激励师生们勇攀学术高峰，为我国的教育事业贡献力量。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为保护股东和债权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加强公司与股东、债权人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关方权益保护措施；例如公司通过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通过制定股利分配政策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1、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工资福利制度，确保员工的劳动得到合理的回报，公司实行薪酬与绩效激励相结合的薪酬结构，根据公司效益及个人的绩效考核最终确定员工的综合薪酬，根据考核结果给予相应的绩效奖励；并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

2、公司按国家及所在地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为相关员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五个险种，并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3、公司积极完善员工福利，构建多层次的福利体系，涵盖节日福利、生日福利、司龄福利、团建活动、年度体检、租房补贴、带薪年假、补充医疗等。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6.31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27.4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98

注：1、上述员工持股人数为员工通过上海群微、上海骁微、灿瑞1号、灿瑞2号持有公司股份的合计人员数量，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为员工持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

2、上述员工持股数量为员工通过上海群微、上海骁微、灿瑞1号、灿瑞2号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3、上述员工持股不包含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的公司股份。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针对客户需求的技术可行性进行评估，对于芯片产品的外部需求和内部需求的采集过程，建立完善的需求采集的流程，编制需求文档，加强需求审核，来保障客户的权益。公司开展供应商满意度等调查，持续聘请质量监督员，启动第三方质量评估体系，推动全员在全流程中秉持服务理念，践行一切为了客户满意的服务宗旨。

为保护供应商权益，企业建立健全采购管理制度体系，构建系统、高效、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机制和年度评价机制，严格执行阳光采购，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环境，坚持诚信守约，不以低价手段恶意争夺市场，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友好合作关系。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遵循 ISO9001、IATF16949、QC080000、ISO14001 等一体化管理体系标准，构建了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该体系涵盖客户服务管理、研发流程管理、供应链管理、测试设备管理、过程管理、人员培训、绿色产品及持续改善等多个方面，确保产品质量始终处于高水平。同时，公司定期进行管理评审及内部体系审核，以维持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在不断优化和改进的过程中，我们致力于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拥有完善的科研平台、实验室，建立了 IPD 项目质量管理流程，为产品安全研发生产提供了必备基础保障。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研发积累，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形成较完善的技术体系。为保护自身的核心技术，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措施，与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骨干签署了保密协议，并通过申请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方式进行权利保护。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共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共有正式党员 16 名，硕士及以上占比 62%，是一支高学历、高素质、高标准、严要求的先进队伍。公司党支部坚持以“不忘初心，奋力追芯”为党建思想核心，坚持党建工作和企业发展相结合，以党建引领促企业高质量发展，以企业高质量发展强党建。党支部将党建工作与促进员工成才成长实现同频共振，在社会实践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为进一步提升党支部的组织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增强党员的党性修养和党纪意识。2024 年 8 月，灿瑞科技党支部委员会组织开展“追寻革命足迹 重温延安精神”延安红色研学活动，党员们奔赴革命圣地延安，沿着红色足迹，深切感悟革命先辈的崇高精神。

党委将继续坚持党的领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自身技术和资源优势，为我国芯片国产化替代贡献力量。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2024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 2、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3、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2	1、公司制作了 2023 年报及 2024 一季报解析海报长图，并在新媒体上发布； 2、公司制作了 2024 年半年报解析海报长图，并在新媒体上发布。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www.orient-chip.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明确公司董秘办为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了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制定了详细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原则、方式及内容，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顺利沟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进行信息披露，公平对待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公司设有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电子邮箱等，以便投资者向公司询问、了解其关心的问题。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通过电话业绩说明会、反路演、现场调研、策略会、线上会议、投资者热线电话、邮件、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总体原则、管理和责任、具体程序、披露内容、保密等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确保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工作，明确信息披露的具体流程。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相关信息，保障所有投资者平等的享有知情权及其它合法权益。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其中机构投资者参与投票2次；此外机构投资者通过公司的业绩说明会、分析师会议、路演、调研等与公司进行沟通。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在逐步建立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

1、与部分客户、供应商签订了廉洁协议/廉洁条款，促使双方工作人员在合作过程中保持诚信廉洁，共同抵制商业贿赂、商业欺诈及不正当竞争等行为。

2、公司内部制定了诚信廉洁管理制度，并对业务人员开展诚信廉洁培训，促进员工诚信从业、廉洁自律，同时主动申报关联关系，从源头上预防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商业贿赂或贪污事件。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	<p>关于股份自愿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相关事项的承诺：</p>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本条项下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4) 本企业减持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p> <p>(5)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6) 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股份限售	实控人	<p>关于股份自愿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相关事项的承诺：</p>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本条项下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4) 遵守本承诺函第一、二条项下锁定期要求的前提下，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6) 本人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上海骁微、上海群微	<p>关于股份自愿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相关事项的承诺：</p>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本条项下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4)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5) 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42 个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杭州 鋆昊、杭州 鋆瑞	<p>关于股份自愿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相关事项的承诺：</p> <p>(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科创板审核问答（二）》的相关规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不转让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提议回购该股份。</p> <p>(2) 锁定期满后，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p> <p>(3) 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新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4)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股份限售	股东苏州 微骏	<p>关于股份自愿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相关事项的承诺：</p> <p>(1)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p>	首次公开	是	自公司上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关的承诺</p>			<p>《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且自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2) 锁定期满后，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p> <p>(3) 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更新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4) 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发行</p>		<p>市之日起 12 个月且自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p>				
<p>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p>	<p>股份限售</p>	<p>持有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罗立权、罗杰、余辉、吴玉江、郑小明、彭军）</p>	<p>关于股份自愿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相关事项的承诺：</p>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本承诺函第一条项下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本条项下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4) 遵守本承诺函第一、二条项下锁定期要求的前提下，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如本人发生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况，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p> <p>(5) 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关于股份锁定及减持的相关承诺，且在前述承诺的股份锁定</p>	<p>首次公开发行</p>	<p>是</p>	<p>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期限届满后，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份减持的规定及要求执行。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p> <p>(6) 本人违反本承诺函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p> <p>(1) 所持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企业/本人无减持公司股票意向；本企业/本人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 本企业/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本条项下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3) 如公司及相关方处于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阶段时，本企业/本人将不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 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且本企业/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p> <p>(5) 如果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东上海骁微、上海群微	<p>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企业作为公司的持股 5%以上股东，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p> <p>(1) 所持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前，本公司/本企业无减持公司股票意向；本公司/本企业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 本公司/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本条项下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3) 如公司及相关方处于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阶段时，本公司/企业将不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如果本公司/本企业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 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 且本公司/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违反本承诺项下减持意向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p> <p>(5) 如果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持股及减持另有特别规定,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p>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上海骁微、上海群微)、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 (罗立权、罗杰、余辉) (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余辉、罗杰、沈美聪、宋烜纲)</p>	<p>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为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稳定, 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稳定股价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p> <p>1、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自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应当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25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 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 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 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p> <p>2、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实施前, 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将停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 若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情形的, 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预案。</p> <p>3、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独立董事除外) 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 第一顺位为公司回购股份①公司以稳定股价为目的的回购股份, 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 (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②公司全体董事 (独立董事除外) 承诺, 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 (如有投票或表决权)。③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 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回购股份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方案后, 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 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 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⑤公司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 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外, 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⑥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3个月内，公司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⑦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可以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2）第二顺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①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未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和不会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10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20%；B、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50%；C、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120%。</p> <p>（3）第三顺位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及时提出或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方案，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实施完毕后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时，则启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但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②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启动条件触发10个交易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增持开始前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③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预案时，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税前，下同）的20%；B、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单次</p>						
--	--	--	--	--	--	--	--	--

			<p>或连续十二个月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C、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D、若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p> <p>4、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在此确认并承诺如下：（1）已了解并知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2）愿意遵守和执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及承诺：1、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将对已发行股份进行回购；2、若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已发行的新股但尚未上市交易的，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3、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发行的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回购公告前 30 个交易日（不足 30 个交易日，则以回购公告前实际交易日为准）该种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购回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向公司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5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3)上述承诺为本企业/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使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公司也将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检查与监督。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按照计划用途充分有效使用,加快募投项目建设,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努力提高股东回报。(2)强化主营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是高性能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封装测试和销售。公司拟充分利用现有业务的技术储备、项目经验、管理团队和销售网络等资源,通过投资多个募投项目以提升产能及拓展主营业务服务范围,以期全面拓展研发及生产服务能力与技术,以期实现前述业务战略发展规划的推进。同时,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建立专业化的研发、营销和管理人才梯队,公司也将不断加强内部管理,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前,将立足于现有的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业务，通过不断市场开拓和产品研发推广，提升产品的市场销售规模，保持稳定的增长，实现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3）完善公司治理，为企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4）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透明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政策，并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以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科学规范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坚持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1）本企业/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企业/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3）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企业/本人承诺在自身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4）本企业/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5）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本人作出处罚或</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罗立权、罗杰、余辉、徐秀法、黄俊、沈美聪、宋烜纲）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的相关规定，承诺如下：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本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本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5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时的发行价（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4）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督促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企业/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3）公司将在上述事项认定后的5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之时的发行价（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至上述事项认定之日发生过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应作相应调整）。（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直接损失。①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企业/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企业/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②本企业/本人将积极与公司、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③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5）上述承诺为本企业/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罗立权、罗杰、余辉、徐秀法、黄俊、吴玉江、彭军、郑小明、沈美	<p>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①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本人因此承担责任的，本人在收到该等认定书面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②本人将积极与公司、相关中介机构、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③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它法定形式进行赔偿。（3）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p>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聪、宋烜纲)	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1) 如果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因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直接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 于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暂停向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分配红利或派发红股。(4) 在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停发薪酬或津贴，同时，本公司将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5)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的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6) 本公司就本次发行签署的其他承诺函中的约束措施严于本承诺函项下约束措施的，适用该等更严者。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骁微、上海群微）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1)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 如果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将应付给本企业/本人的现金分红、薪酬暂时扣留，直至本企业/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4) 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该等收益的5日内将该等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 因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直接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6) 本企业/本人就本次发行签署的其他承诺函中的约束措施严于本承诺函项下约束措施的，适用该等更严者。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其他	全体董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1)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首次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罗立权、罗杰、余辉、徐秀法、黄俊、吴玉江、彭军、郑小明、沈美聪、宋烜纲、郎伟）	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2）如果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有权将应付给本人的现金分红、薪酬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4）本人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该等收益的5日内将该等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5）因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6）本人就本次发行签署的其他承诺函中的约束措施严于本承诺函项下约束措施的，适用该等更严者。	公开发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影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除已披露的情形之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在本人/本企业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将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本人/本企业承诺、并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通过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实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企业/本人及近亲属没有投资或控制其他对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企业，也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不自营或以合资、合作等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拟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首次公开发行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活动，现有的或将来成立的受本人/本企业控制或由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亦不会经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无论任何原因，若本企业/本人及近亲属或附属企业未来经营的业务与公司拟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本企业/本人同意将根据公司的要求，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合法的途径对本企业/本人或附属企业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企业/本人或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函请求本企业/本人赔偿公司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企业/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公司所有。</p>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舒、费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董舒（2）、费旖（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8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0月13日	217,230.26	199,997.60	155,048.19	44,949.41	127,864.99	44,949.41	63.93	100	38,801.93	19.40	19,208.36
合计	/	217,230.26	199,997.60	155,048.19	44,949.41	127,864.99	44,949.41	/	/	38,801.93	/	19,208.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高性能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5,234.84	3,240.14	9,349.32	37.05	2025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4,161.59	3,621.06	11,788.23	83.24	2025年9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芯片研发中心项目(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73,743.60	25,950.95	33,317.23	45.18	2027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专用集成电路封装建	生产建	是	否	28,950.41	5,989.78	15,010.21	51.85	2025年10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股票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设项目 补充流 动资金	设 补 流 还 贷	是	否	58,400.00	0	58,400.00	100.00	不 适 用	否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合计	/	/	/	/	200,490.44 ^注	38,801.93	127,864.99	/	/	/	/	/	/	/	/	/

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大于扣除发行费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原因为超募资金及研发中心项目变更时募集资金已产生利息，一并投入对应募投项目。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 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备注
公司生产经营	补流还贷	13,400.00	13,400.00	100	-
投资建设芯片研发中心项目	在建项目	32,042.25	32,042.25	100	-
合计	/	45,442.25 ^注	45,442.25	/	/

注：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包含超募资金变更用途时募集资金已产生的利息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2年10月18日，自筹资金实际投资金额10,668.09万元，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3月20日出具“大华核字[2023]000180号”鉴证报告核验。2023年3月20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0,668.09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3,542,383.17元。

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置换情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税金、电费支付给国家政府及行政管理机关或公共事业单位等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10月26日	140,000	2023年10月26日	2024年10月25日	62,600.00	否
2024年10月21日	135,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5年10月20日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4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3.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灿瑞微电子作为“高性能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以及同意新增广东省深圳市、江苏省无锡市、辽宁省大连市、北京市、广西省桂林市、四川省成都市作为募投项目“高性能传感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苏州微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739	307,739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24年1月25日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61,673	861,673	0	0	首发限售承诺	2024年10月18日
合计	1,169,412	1,169,41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22年9月30日	112.69	19,276,800	2022年10月18日	19,276,8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51,988,283	45.25	51,988,283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骁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7,450,000	6.48	7,450,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群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7,450,000	6.48	7,450,0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354,003	2.92	0	无	0	其他
罗立权	0	2,980,000	2.59	2,980,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嘉兴厚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永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966	2,819,431	2.45	0	无	0	其他
杭州鳌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40,374	1.17	1,340,374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瑞昌铂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	1,330,000	1.16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28,574	0.98	0	无	0	其他
北京朗姿韩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芜	-971,512	974,275	0.85	0	无	0	其他

湖博信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54,003	人民币普通股	3,354,003				
嘉兴厚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永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19,431	人民币普通股	2,819,431				
瑞昌铂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0,000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润科（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8,574	人民币普通股	1,128,574				
北京朗姿韩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芜湖博信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4,275	人民币普通股	974,275				
深圳市展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44,775	人民币普通股	844,775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521,673	人民币普通股	521,673				
李青良	278,922	人民币普通股	278,922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263,127	人民币普通股	263,127				
陈再江	241,972	人民币普通股	241,97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在上表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174,37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4,889,391 股的比例为 1.89%。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罗立权与罗杰系父子关系，为灿瑞科技共同实际控制人。罗立权与罗杰合计直接持有景阳投资 99% 的股份，对景阳投资拥有控制权；上海骁微和上海群微分别直接持有灿瑞科技 6.48% 的股份，罗立权为上海骁微和上海群微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736,673	0.64	125,000	0.11	521,673	0.45	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6,346	0.47	50,700	0.04	/	/	0	0

注：公司未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1,988,283	2026-04-18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上海骁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450,000	2026-04-18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3	上海群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450,000	2026-04-18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4	罗立权	2,980,000	2026-04-18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5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61,673	2024-10-18	861,673	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6	杭州盿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0,374	2025-10-18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7	杭州盿昊臻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2,964	2025-10-18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8	苏州微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739	2024-01-25	307,739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且自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9	/	/	/	/	/
1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罗立权与罗杰系父子关系，为灿瑞科技共同实际控制人。罗立权与罗杰合计直接持有景阳投资 99% 的股份，对景阳投资拥有控制权；上海骁微和上海群微分别直接持有灿瑞科技 6.48% 的股份，罗立权为上海骁微和上海群微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p> <p>2、杭州盿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盿昊臻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珠海通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3、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灿瑞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2,999	2023 年 10 月 18 日	0	178,064
中信证券灿瑞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718	2023 年 10 月 18 日	-7,696	80,123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61,673	2024 年 10 月 18 日	-131,100	521,673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罗立权
成立日期	2008 年 8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除控股公司外，无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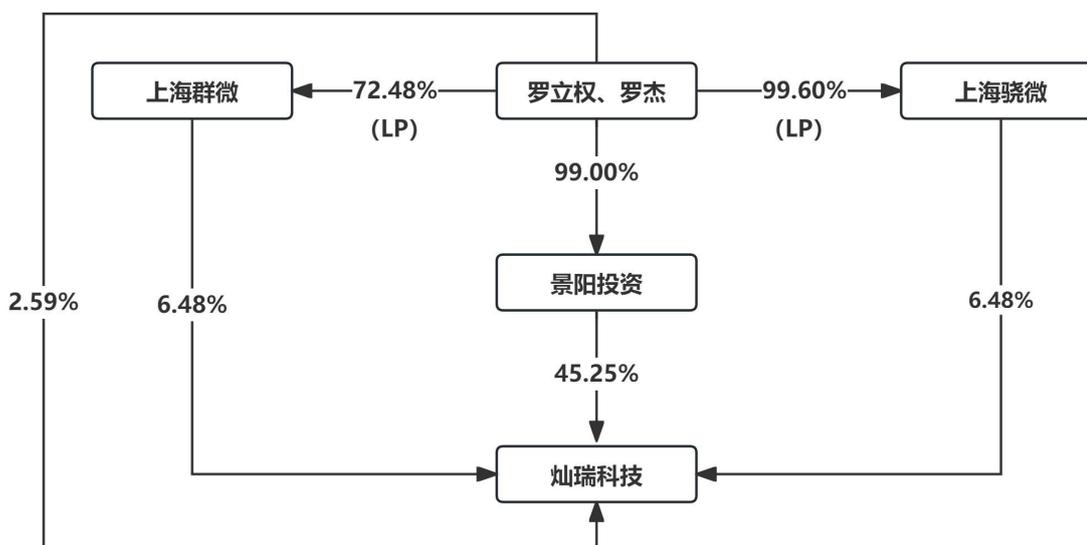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罗立权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灿瑞科技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罗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灿瑞科技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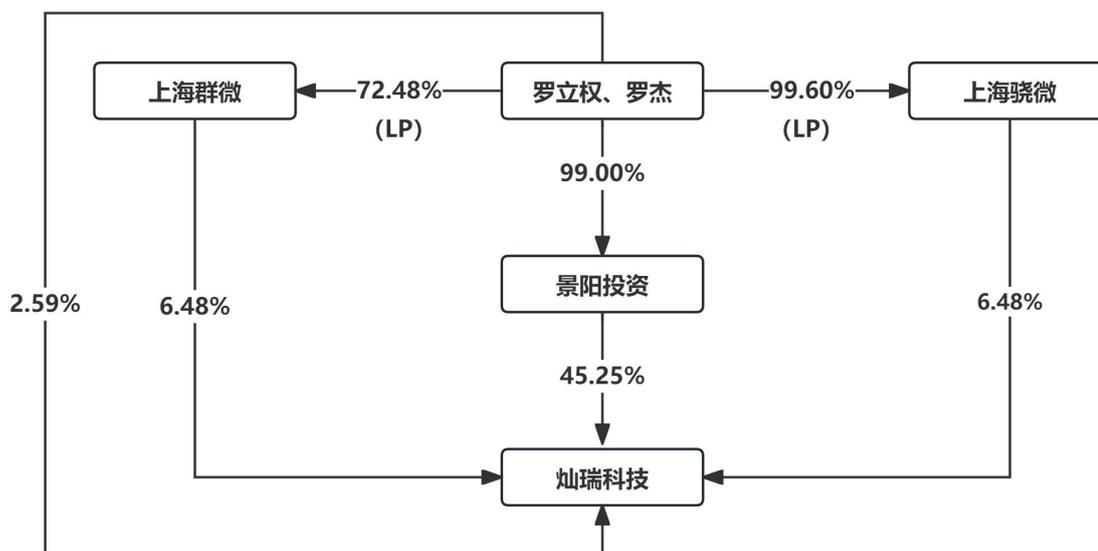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年12月19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0.70
拟回购金额	0-4,000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回购用途	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1,473,981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2月18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17-1.04
拟回购金额	1,000-6,000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回购用途	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已回购数量(股)	700,39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

1、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50元/股(含)，

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2024年2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用途的议案》，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其中新增回购金额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即总额中不高于4,000万（含）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其余回购金额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3、截至2024年5月17日，公司完成上述股份回购事项，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174,378股，占公司总股本114,889,391的比例为1.89%，回购最高价格37.57元/股，回购最低价格20.88元/股，回购均价27.60元/股，使用资金总额60,004,537.0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1,473,981股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之用途，公司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开展相关事宜；其余700,397股拟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灿瑞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灿瑞科技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灿瑞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本节五、34收入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本节七.61。</p> <p>于2024年度，灿瑞科技销售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564,240,958.48元。由于收入是灿瑞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灿瑞科技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评估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循环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并测试其运行有效性；</p> <p>（2）了解公司销售业务模式，检查主要客户销售合同及销售订单，评估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采用抽样方法，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单、销售发票、物流单据等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p> <p>（4）采用抽样方法，对客户就交易额、应收账款余额等进行函证；</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进行分析；</p> <p>（7）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与披露是否充分、适当。</p>
（二）应收款项减值	

<p>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请参阅本节五.11所述的会计政策及本节七.5、9。</p> <p>于2024年12月31日，灿瑞科技期末应收账款原值204,909,067.12元，坏账准备7,064,803.23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197,844,263.89元；期末其他应收款原值40,556,829.42元，坏账准备10,876,114.03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29,680,715.39元。由于对应收款项减值的估计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我们将灿瑞科技的应收款项减值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对与应收款项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p> <p>(2) 分析应收账款账龄，结合客户分类分级制度的设定标准和信用政策，考虑客户过往的回款模式、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与实际是否存在重大偏差；</p> <p>(3) 执行应收款项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包括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发票信息，与发函信息对比是否存在差异；检查交易合同、客户回款情况；</p> <p>(4) 抽样检查应收款项期后回款情况；</p> <p>(5) 对期末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获取管理层对该类账款的成因分析及对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以核实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合理；</p> <p>(6)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款项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及披露是否恰当。</p>
---	---

四、 其他信息

灿瑞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灿瑞科技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灿瑞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灿瑞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

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灿瑞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灿瑞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灿瑞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董舒

中国注册会计师：
费旖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78,892,803.94	704,481,915.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58,135,830.14	1,201,221,018.1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7,062,547.67	11,753,700.79
应收账款	七.5	197,844,263.89	212,149,635.4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9,545,907.89	22,002,327.39
预付款项	七.8	8,384,872.28	44,487,307.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9,680,715.39	50,688,722.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42,893,759.41	139,169,735.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9,252,889.61	29,553,936.34
流动资产合计		1,991,693,590.22	2,415,508,299.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4,735,170.91	16,077,890.03
固定资产	七.21	235,721,917.74	163,774,062.78
在建工程	七.22	34,940,902.75	51,187,063.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597,862.71	10,786,257.71
无形资产	七.26	309,520,005.00	21,006,207.0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26,828,698.3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961,131.41	3,732,18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745,259.51	21,958,106.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39,903.31	68,032,391.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5,290,851.68	356,554,166.22
资产总计		2,646,984,441.90	2,772,062,465.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911,823.52	50,408,305.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7,804,980.25	15,498,988.59
应付账款	七.36	83,883,552.35	65,563,046.96
预收款项			84,903.78
合同负债	七.38	3,759,185.22	1,996,818.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539,133.14	22,940,085.75
应交税费	七.40	2,158,673.50	2,502,969.6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5,650,162.43	3,361,581.4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247,554.95	6,283,714.2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7,551,241.76	12,024,324.64
流动负债合计		165,506,307.12	180,664,738.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687,327.51	4,556,916.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6,846,683.79	32,894,44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365.91	1,930,455.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535,377.21	39,381,817.91
负债合计		208,041,684.33	220,046,556.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4,889,391.00	114,889,3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081,090,725.94	2,077,808,008.17
减：库存股	七.56	60,011,137.2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05,178.51	41,065.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6,126,626.26	36,126,626.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67,452,330.12	323,150,81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2,438,942,757.57	2,552,015,909.0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438,942,757.57	2,552,015,90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2,646,984,441.90	2,772,062,465.71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1,931,048.89	425,227,234.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018,021.92	931,042,760.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3,411.70	54,965,955.83
应收账款	十九.1	474,963,077.53	346,834,673.59
应收款项融资		5,992,374.35	2,615,212.27
预付款项		3,627,695.26	3,031,235.3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582,252,778.26	696,819,269.41
存货		70,958,920.13	80,813,229.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60,719.97	7,379,238.17
流动资产合计		2,251,538,048.01	2,548,728,808.5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24,059,175.32	162,696,451.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735,170.91	16,077,890.03
固定资产		19,605,021.94	18,209,261.6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187,328.90	10,732,700.22
无形资产		4,024,859.05	3,996,150.7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6,729.46	584,338.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28,755.10	19,427,38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9,903.31	3,753,519.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1,156,943.99	235,477,697.47
资产总计		2,642,694,992.00	2,784,206,506.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11,823.52	50,408,305.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04,980.25	5,498,988.59
应付账款		36,311,149.42	49,201,558.80
预收款项			84,903.78
合同负债		3,556,240.13	1,884,095.60
应付职工薪酬		16,310,990.77	16,909,715.99
应交税费		940,700.22	1,517,279.16
其他应付款		39,801,943.98	27,466,355.8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74,216.15	6,227,490.01
其他流动负债		1,195,722.92	4,221,925.75
流动负债合计		112,807,767.36	163,420,61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64,398.65	4,556,916.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410,648.48	17,001,505.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85,891.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975,047.13	23,444,313.38
负债合计		134,782,814.49	186,864,932.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4,889,391.00	114,889,39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81,090,725.94	2,077,808,008.17

减：库存股		60,011,137.2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126,626.26	36,126,626.26
未分配利润		335,816,571.55	368,517,548.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07,912,177.51	2,597,341,573.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42,694,992.00	2,784,206,506.04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5,295,821.48	454,574,179.6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65,295,821.48	454,574,179.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3,903,255.31	503,553,978.3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21,601,080.27	320,695,527.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170,660.48	3,748,435.94
销售费用	七.63	19,609,639.58	17,546,938.78
管理费用	七.64	54,849,973.13	49,509,095.15
研发费用	七.65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财务费用	七.66	-9,542,387.08	-12,239,330.98
其中：利息费用		1,095,334.68	770,182.89
利息收入		8,051,459.87	11,596,713.0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4,814,542.25	12,925,975.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6,953,576.84	37,866,51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914,812.03	674,442.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528,634.00	1,724,307.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466,862.57	-6,688,580.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53,082.38	384,81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566,916.90	-2,092,321.8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9,864.44	648,699.9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283,637.48	184,472.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800,689.94	-1,628,093.9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516,347.36	-11,221,433.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17,037.30	9,593,339.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17,037.30	9,593,339.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317,037.30	9,593,339.8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646,244.35	-262,963.2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6,244.35	-262,963.2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963,281.65	9,330,376.5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963,281.65	9,330,376.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86,573,184.36	398,486,150.3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96,389,856.63	310,792,363.27
税金及附加		784,651.41	1,505,301.69
销售费用		17,623,846.43	10,698,371.20
管理费用		28,354,096.22	32,578,364.92
研发费用		99,934,428.58	95,432,560.02
财务费用		-2,905,820.50	-4,952,587.05
其中：利息费用		1,082,876.28	733,225.39
利息收入		1,916,075.27	3,928,052.48
加：其他收益		7,493,287.33	10,923,862.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1,480,402.97	33,337,275.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38.66	496,185.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6,277.40	4,721,980.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00,596.75	-5,776,163.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6,798.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86,443.29	-3,865,084.26
加：营业外收入		36,000.00	4,528.43
减：营业外支出		456,343.30	184,420.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06,786.59	-4,044,975.97
减：所得税费用		-287,260.42	-11,299,91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19,526.17	7,254,938.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319,526.17	7,254,938.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319,526.17	7,254,938.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226,187.29	482,173,868.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43,738.99	4,803,883.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3,146,691.21	31,409,05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1,116,617.49	518,386,806.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3,720,283.19	440,681,332.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473,495.66	118,633,91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57,541.74	16,166,78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8,093,903.74	28,511,79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45,224.33	603,993,83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1,393.16	-85,607,02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68,985,915.13	5,7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953,576.84	37,866,517.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798.83	302,144.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6,186,290.80	5,803,168,661.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524,061.54	130,031,73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24,995,915.13	6,7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977,196.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1,497,172.82	6,845,031,73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10,882.02	-1,041,863,07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1,823.52	5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358,402.81	7,50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0,226.33	58,508,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1,366.75	43,118,869.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65,765,955.73	5,385,218.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47,322.48	48,504,087.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977,096.15	10,004,512.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27,122.10	1,653,596.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589,462.91	-1,115,811,995.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481,915.84	1,820,293,911.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892,452.93	704,481,915.84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047,851.27	329,467,962.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05,958.57	4,731,541.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218,344.02	21,540,36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472,153.86	355,739,873.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549,600.89	314,530,664.6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		93,365,012.99	74,236,937.09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0,705.62	1,173,740.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984,899.73	43,745,863.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090,219.23	433,687,20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18,065.37	-77,947,332.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8,777,503.77	5,6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30,822.72	37,532,92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6,798.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24,491.5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855,125.32	5,644,057,419.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970.03	19,628,01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7,657,019.24	6,3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96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785,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6,776,489.27	6,942,413,61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78,636.05	-1,298,356,198.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1,823.52	5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4,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1,823.52	58,504,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1,366.75	43,118,869.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27,402.45	4,853,905.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08,769.20	47,972,774.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996,945.68	10,531,82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39,838.80	1,960,872.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296,536.20	-1,363,810,83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227,234.08	1,789,038,06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1,930,697.88	425,227,234.08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114,889,391.00				2,077,808,008.17		41,065.84		36,126,626.26		323,150,817.81		2,552,015,909.08		2,552,015,909.08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14,889,391.00				2,077,808,008.17		41,065.84		36,126,626.26		323,150,817.81		2,552,015,909.08		2,552,015,909.08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 号填列)					3,282,717.77	60,011,137.24	-646,244.35				-55,698,487.69		-113,073,151.51		-113,073,151.51
(一)综合收 益总额							-646,244.35				-52,317,037.30		-52,963,281.65		-52,963,281.65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3,282,717.77	60,011,137.24							-56,728,419.47		-56,728,419.47
1.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282,717.77	60,011,137.24							-56,728,419.47		-56,728,419.47
4.其他															
(三)利润分											-3,381,450.39		-3,381,450.39		-3,381,450.39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106,974.00			2,102,416,517.76		304,029.10		35,401,132.36		356,863,308.45		2,572,091,961.67		2,572,091,96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1,500.84		-171,500.84		-171,500.8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106,974.00			2,102,416,517.76		304,029.10		35,401,132.36		356,691,807.61		2,571,920,460.83		2,571,920,46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82,417.00			-24,608,509.59		-262,963.26		725,493.90		-33,540,989.80		-19,904,551.75		-19,904,551.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963.26				9,593,339.80		9,330,376.54		9,330,37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73,907.41								13,173,907.41		13,173,907.4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73,907.41								13,173,907.41		13,173,907.4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5,493.90		-43,134,329.60		-42,408,835.70		-42,408,835.70
1.提取盈余公积								725,493.90		-725,493.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408,835.70		-42,408,835.70		-42,408,835.7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782,417.00			-37,782,417.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7,782,417.00			-37,782,417.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889,391.00			2,077,808,008.17		41,065.84		36,126,626.26		323,150,817.81		2,552,015,909.08		2,552,015,909.08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4,889,391.00				2,077,808,008.17				36,126,626.26	368,517,548.11	2,597,341,573.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4,889,391.00				2,077,808,008.17				36,126,626.26	368,517,548.11	2,597,341,573.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2,717.77	60,011,137.24				-32,700,976.56	-89,429,396.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19,526.17	-29,319,526.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82,717.77	60,011,137.24					-56,728,419.4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82,717.77	60,011,137.24					-56,728,419.47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81,450.39	-3,381,450.3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1,450.39	-3,381,450.39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889,391.00				2,081,090,725.94	60,011,137.24			36,126,626.26	335,816,571.55	2,507,912,177.51

项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7,106,974.00				2,102,416,517.76				35,401,132.	404,578,584.36	2,619,503,208.48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1,645.64	-181,645.6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106,974.00				2,102,416,517.76				35,401,132.36	404,396,938.72	2,619,321,56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82,417.00				-24,608,509.59				725,493.90	-35,879,390.61	-21,979,98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54,938.99	7,254,938.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73,907.41						13,173,907.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173,907.41						13,173,907.4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5,493.90	-43,134,329.60	-42,408,835.7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5,493.90	-725,493.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408,835.70	-42,408,835.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782,417.00				-37,782,41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7,782,417.00				-37,782,41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4,889,391.00				2,077,808,008.17				36,126,626.26	368,517,548.11	2,597,341,573.54

公司负责人：罗立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烜纲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烜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灿瑞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通过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757838991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1,488.9391万股，注册资本为11,488.9391万元，注册地：上海市延长路149号科技楼308室，总部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彭浦镇汶水路299弄2幢7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高性能数模混合集成电路及模拟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封装测试和销售。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罗立权和罗杰。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节3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台湾灿瑞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灿瑞”）、Orient-Chip Semiconductor Co., LTD.（以下简称“香港灿瑞”）、ORIENT-CHIP TECHNOLOGY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灿瑞”）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台湾灿瑞的记账本位币为新台币，香港灿瑞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新加坡灿瑞的记账本位币为新加坡元。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子公司或参股公司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
重要的交易或事项	日常经营以外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以上，且超过100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一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一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除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之外的应收销售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员工备用金及借款、代垫款项、出口退税、押金及保证金等
其他组合	除上述组合以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 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

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3-5年	直线法	0.00	预计受益年限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有效期	直线法	0.00	产权证上载明使用年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6、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房屋装修费	直线法	5年或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
仓库改造费	直线法	5年或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
排污权	直线法	5年或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

28、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1、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

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3、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产品销售

公司产品销售业务主要包括智能传感器芯片、电源管理芯片等产品的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根据合同/协议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或客户指定第三方地点，或由客户自行提货，经客户或客户授权/认可的第三方签收后，确认收入。

(2) 芯片封装测试

公司封装测试主要为集成电路行业的功率器件、智能传感器芯片和电源管理芯片提供封装测试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根据合同/协议约定将封装测试后的产品运送至客户，或由客户自行提货，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3) 技术开发服务及其他

公司技术开发服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高性能集成电路的设计服务，包括芯片电路设计和版图设计、验证及测试等服务。

公司根据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判断服务的履行条件，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开发服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公司于技术开发服务成果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

公司基于客户合同并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进行判断，在某些业务中并非主要责任人时，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5、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本节五，2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报告本节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报告本节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以及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报表无影响。	0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不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报表无影响。	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对公司报表无影响。	0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25、15、16.5、20、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	1.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灿鼎微电子有限公司	20
浙江恒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Orient-Chip Semiconductor Co., LTD.	8.25、16.50
台湾灿瑞半导体有限公司	20
上海灿瑞微电子有限公司	25
ORIENT-CHIP TECHNOLOGY PTE. LTD.	17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20
上海矽臻微电子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2331003401的高新企业证书，2023年起适用15.00%的优惠税率。

2、子公司浙江恒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4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评审，取得编号为GR202233011156的高新企业证书，2024年适用15.00%的优惠税率。

3、子公司Orient-Chip Semiconductor Co., LTD.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颁布的《2018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自2018年4月1日起，香港实施利得税两级制，法团首200.00万元的利得税税率降至8.25%，其后的利润继续按16.50%征税。

4、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企业(以下简称小型微利企业)，按照相关政策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上海矽臻微电子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的定义，适用20.00%的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31.24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578,892,452.93	704,438,951.21
其他货币资金	351.01	35,233.3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578,892,803.94	704,481,915.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200,209,848.14	47,387,477.31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8,135,830.14	1,201,221,018.11	/
其中：			
理财产品	958,135,830.14	1,201,221,018.11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958,135,830.14	1,201,221,018.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62,547.67	11,753,700.7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062,547.67	11,753,700.7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062,547.67

合计		17,062,547.67
----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3个月内	138,242,550.96	147,621,014.53
4-12个月	63,531,864.22	68,348,469.47
1年以内小计	201,774,415.18	215,969,484.00
1至2年	1,517,983.23	2,035,224.56
2至3年	71,303.00	1,405,759.25
3年以上	1,545,365.71	139,606.46
合计	204,909,067.12	219,550,074.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45,365.71	0.70	1,545,365.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909,067.12	100.00	7,064,803.23	3.45	197,844,263.89	218,004,708.56	99.30	5,855,073.11	2.69	212,149,635.45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204,909,067.12	100.00	7,064,803.23	3.45	197,844,263.89	218,004,708.56	99.30	5,855,073.11	2.69	212,149,635.45
合计	204,909,067.12	/	7,064,803.23	/	197,844,263.89	219,550,074.27	/	7,400,438.82	/	212,149,635.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内	138,242,550.96	1,927,697.05	1.39
4-12 个月	63,531,864.22	3,176,593.16	5.00
1 至 2 年	1,517,983.23	379,495.81	25.00
2 至 3 年	71,303.00	35,651.50	50.00
3 年以上	1,545,365.71	1,545,365.71	100.00
合计	204,909,067.12	7,064,803.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400,438.82		335,635.59			7,064,803.23
合计	7,400,438.82		335,635.59			7,064,803.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8,379,017.74		38,379,017.74	18.73	1,353,597.45
第二名	20,204,646.20		20,204,646.20	9.86	574,438.17
第三名	19,654,022.06		19,654,022.06	9.59	520,243.93
第四名	17,985,168.86		17,985,168.86	8.78	519,274.64
第五名	14,865,725.96		14,865,725.96	7.25	222,985.89
合计	111,088,580.82		111,088,580.82	54.21	3,190,540.0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9,545,907.89	22,002,327.39
合计	39,545,907.89	22,002,327.3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222,896.85	1,918,017.85
合计	53,222,896.85	1,918,017.8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329,125.41	87.41	44,391,497.51	99.78
1至2年	1,055,746.87	12.59	48,815.24	0.11
2至3年			46,994.92	0.11
3年以上				
合计	8,384,872.28	100.00	44,487,307.6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310,386.90	39.48
第二名	1,251,073.58	14.92
第三名	854,857.86	10.20
第四名	594,267.00	7.09
第五名	520,492.51	6.21
合计	6,531,077.85	77.9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680,715.39	50,688,722.76
合计	29,680,715.39	50,688,722.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3).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1,851,566.95	22,420,417.45
1年以内小计	1,851,566.95	22,420,417.45
1至2年	13,070,540.25	1,573,209.07
2至3年	1,135,992.60	26,695,096.24
3年以上	24,498,729.62	
合计	40,556,829.42	50,688,722.76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6,759,527.47	48,085,730.99
员工备用金等	3,129,313.62	2,412,000.00
代垫款项	37,457.67	152,810.99
其他	630,530.66	38,180.78
合计	40,556,829.42	50,688,722.76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876,114.03		10,876,114.0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0,876,114.03		10,876,114.0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0,876,114.03				10,876,114.03
合计		10,876,114.03				10,876,114.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	------	---------	-------	----	------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期末余额
第一名	24,320,518.82	59.97	押金及保证金	3年以上	10,844,587.50
第二名	7,804,980.25	19.24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第三名	2,875,360.00	7.09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第四名	1,074,925.00	2.65	押金及保证金	2-3年	
第五名	1,000,000.00	2.47	员工备用金及 借款	1年以内	
合计	37,075,784.07	91.42	/	/	10,844,587.5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500,178.32	4,052,855.38	26,447,322.94	27,933,074.77	882,612.47	27,050,462.30
委外加工物资	21,413,755.70		21,413,755.70	27,052,805.91		27,052,805.91
在产品	38,176,127.57	2,871,056.92	35,305,070.65	27,858,462.47	1,231,385.36	26,627,077.11
库存商品	68,313,824.76	8,586,214.64	59,727,610.12	65,484,852.89	7,045,463.07	58,439,389.82
合计	158,403,886.35	15,510,126.94	142,893,759.41	148,329,196.04	9,159,460.90	139,169,735.1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2,612.47	3,386,004.41		215,761.50		4,052,855.38
在产品	1,231,385.36	1,710,902.78		71,231.22		2,871,056.92
库存商品	7,045,463.07	6,369,955.38		4,829,203.81		8,586,214.64
合计	9,159,460.90	11,466,862.57		5,116,196.53		15,510,126.9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款	796,283.64	584,418.35
待抵扣进项税	18,456,605.97	28,969,517.99
合计	19,252,889.61	29,553,936.3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267,772.11		28,267,772.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8,267,772.11		28,267,772.1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189,882.08		12,189,882.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2,719.12		1,342,719.12
(1) 计提或摊销	1,342,719.12		1,342,719.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532,601.20		13,532,601.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735,170.91		14,735,170.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6,077,890.03		16,077,890.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5,721,917.74	163,774,062.7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5,721,917.74	163,774,062.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研发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586,151.69	141,462,979.72	9,342,865.21	2,715,370.83	274,304.96	226,381,672.41
2. 本期增加金额	7,798,165.16	80,776,846.44	5,270,511.40	1,668,594.45		95,514,117.45
(1) 购置		3,287,084.61	936,592.93	618,209.74		4,841,887.28
(2) 在建工程转入	7,798,165.16	77,489,761.83	4,265,337.45	937,285.84		90,490,550.28
(3) 企业合并增加			68,581.02	113,098.87		181,679.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0,384,316.85	222,239,826.16	14,613,376.61	4,383,965.28	274,304.96	321,895,789.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52,537.91	51,361,373.39	3,501,650.45	1,204,413.52	87,634.36	62,607,60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447,842.28	17,717,976.09	1,605,855.59	742,470.61	52,117.92	23,566,262.49
(1) 计提	3,447,842.28	17,717,976.09	1,577,651.59	634,857.72	52,117.92	23,430,445.60
(2) 企业合并增加			28,204.00	107,612.89		135,816.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9,900,380.19	69,079,349.48	5,107,506.04	1,946,884.13	139,752.28	86,173,872.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483,936.66	153,160,476.68	9,505,870.57	2,437,081.15	134,552.68	235,721,917.74
2. 期初账面价值	66,133,613.78	90,101,606.33	5,841,214.76	1,510,957.31	186,670.60	163,774,062.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940,902.75	51,187,063.31
工程物资		
合计	34,940,902.75	51,187,063.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调试设备	18,870,808.19		18,870,808.19	48,879,686.87		48,879,686.87
装修改造工程				1,513,761.47		1,513,761.47
灿瑞科技全球芯片研发中心建设工程	15,969,209.60		15,969,209.60			
其他零星工程	100,884.96		100,884.96	793,614.97		793,614.97
合计	34,940,902.75		34,940,902.75	51,187,063.31		51,187,063.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48,879,686.87	52,683,506.44	82,692,385.12		18,870,808.19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灿瑞科技全球芯片研发中心建设工程	581,465,000.00		15,969,209.60			15,969,209.60	2.75	建设中				募集资金
合计		48,879,686.87	68,652,716.04	82,692,385.12		34,840,017.7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321,174.71	17,321,174.71
2. 本期增加金额	6,775,741.79	6,775,741.79
(1) 新增租赁	5,417,148.49	5,417,148.49
(2) 企业合并增加	1,358,593.30	1,358,593.30
3. 本期减少金额	2,592,599.64	2,592,599.64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处置	2,592,599.64	2,592,599.64
4. 期末余额	21,504,316.86	21,504,316.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534,917.00	6,534,91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533,915.57	6,533,915.57
(1) 计提	5,628,186.71	5,628,186.71
(2) 企业合并增加	905,728.86	905,728.86

3. 本期减少金额	2,162,378.42	2,162,378.42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处置	2,162,378.42	2,162,378.42
4. 期末余额	10,906,454.15	10,906,454.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97,862.71	10,597,862.7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86,257.71	10,786,257.7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664,805.32	6,772,607.47	500,000.00	26,937,412.7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0,460,000.00	5,531,115.22	806,000.00	296,797,115.22
(1) 购置	290,460,000.00	2,931,115.22	806,000.00	294,197,115.22
(2) 企业合并增加		2,600,000.00		2,6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0,124,805.32	12,303,722.69	1,306,000.00	323,734,528.0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54,749.08	3,230,623.38	45,833.33	5,931,20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5,718,396.16	2,427,847.20	137,073.86	8,283,317.22
(1) 计提	5,718,396.16	2,427,847.20	137,073.86	8,283,317.22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373,145.24	5,658,470.58	182,907.19	14,214,523.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1,751,660.08	6,645,252.11	1,123,092.81	309,520,005.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010,056.24	3,541,984.09	454,166.67	21,006,207.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26,828,698.34				26,828,698.34
合计		26,828,698.34				26,828,698.3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产生现金流量的业务组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SOC 业务资产组	29,434,226.02	31,100,000.00		5	收入增长率：28.92%至168.48%；	收入增长率、息税前利润率：根据资产组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0%；息税前利润率：11.86%；折现率：15.4%”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息税前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29,434,226.02	31,100,0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费	2,796,351.55	1,709,867.87	1,193,894.86		3,312,324.56
仓库改造费	904,444.07		271,333.22		633,110.85
排污权	31,392.00		15,696.00		15,696.00
合计	3,732,187.62	1,709,867.87	1,480,924.08		3,961,131.41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205,133.40	2,262,857.62	9,159,460.90	1,310,919.12
信用减值损失	5,147,039.43	1,079,071.55	7,400,438.82	1,382,349.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11,496.22	66,447.36	9,384,146.48	1,407,621.97
可抵扣亏损	91,262,191.94	13,689,328.79	91,262,191.94	13,689,328.79
递延收益	16,410,648.48	2,461,597.27	17,001,505.78	2,550,225.87
租赁负债	10,745,103.48	1,615,895.30	10,784,406.21	1,617,660.93
合计	137,081,612.95	21,175,197.89	144,992,150.13	21,958,106.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135,830.14	432,155.35	1,221,018.11	200,978.47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608,877.37	91,331.60	797,148.54	119,572.28
资产评估增值	2,288,326.78	343,249.01		
使用权资产	10,408,353.10	1,564,568.33	10,732,700.22	1,609,905.03
合计	15,441,387.39	2,431,304.29	12,750,866.87	1,930,455.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	抵销后递延所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抵销后递延所
----	--------	--------	---------	--------

	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9,938.38	18,745,259.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9,938.38	1,365.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20,436,035.31	15,892,940.15
可抵扣亏损	265,225,965.22	49,525,064.08
信用减值损失	477,227.28	148,843.53
资产减值准备	3,464,633.47	672,482.70
合计	289,603,861.28	66,239,330.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2025年	4,998,444.52		
2026年	6,699,646.06		
2027年	14,387,469.70		
2028年及以后年度	239,140,404.94	49,525,064.08	
合计	265,225,965.22	49,525,064.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购置长期资产	239,903.31		239,903.31	68,032,391.43		68,032,391.43
合计	239,903.31		239,903.31	68,032,391.43		68,032,391.43

其他说明：

无

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1.01	351.01	抵押	冻结				
应收票据	17,062,547.67	17,062,547.67	其他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11,753,700.79	11,753,700.79	其他	已贴现或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款项融资	1,918,017.85	1,918,017.85	其他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302,400.00	302,400.00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的应收票据
合计	18,980,916.53	18,980,916.53	/	/	12,056,100.79	12,056,100.79	/	/

其他说明：

无

31、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应收票据贴现	1,911,823.52	50,408,305.56
合计	1,911,823.52	50,408,305.5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804,980.25	15,498,988.59
合计	7,804,980.25	15,498,988.5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5、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	83,883,552.35	65,563,046.96
合计	83,883,552.35	65,563,046.9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屋租金		84,903.78
合计		84,903.7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759,185.22	1,996,818.17
合计	3,759,185.22	1,996,818.1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202,688.14	140,851,437.75	136,342,150.08	26,711,975.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7,397.61	11,187,355.30	11,097,595.58	827,157.33
三、辞退福利		33,750.00	33,750.00	
合计	22,940,085.75	152,072,543.05	147,473,495.66	27,539,133.1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78,447.16	126,107,138.05	121,645,886.33	25,939,698.88
二、职工福利费		3,990,885.12	3,990,885.12	
三、社会保险费	462,662.23	6,328,040.15	6,316,470.45	474,231.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7,688.90	5,967,026.54	5,962,397.32	452,318.12
工伤保险费	13,773.00	207,414.12	206,205.68	14,981.44
生育保险费		71,548.94	71,548.94	
境外社会保险	1,200.33	82,050.55	76,318.51	6,932.37
四、住房公积金	261,578.75	4,354,050.25	4,317,584.00	298,04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324.18	71,324.18	
合计	22,202,688.14	140,851,437.75	136,342,150.08	26,711,975.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3,399.18	10,769,697.94	10,687,872.72	795,224.40
2、失业保险费	22,747.42	352,183.99	349,833.05	25,098.36
3、强制性公积金-香港	1,251.01	65,473.37	59,889.81	6,834.57
合计	737,397.61	11,187,355.30	11,097,595.58	827,157.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542.30	2,339.66
企业所得税	177,790.71	
个人所得税	1,042,574.29	1,476,142.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7.57
房产税	586,302.03	534,788.70
教育费附加		2,191.12
土地使用税	273,972.06	264,889.32
印花税	72,492.11	219,550.47
合计	2,158,673.50	2,502,969.60

其他说明：

无

40、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650,162.43	3,361,581.45
合计	15,650,162.43	3,361,581.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3,233,085.09	3,006,581.45
押金及保证金	1,786,250.00	305,000.00
预收股权转让款	10,180,151.83	
其他	450,675.51	50,000.00
合计	15,650,162.43	3,361,581.4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47,554.95	6,283,714.22
合计	5,247,554.95	6,283,714.22

其他说明：

无

43、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488,694.09	270,623.85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背书转让	17,062,547.67	11,753,700.79
合计	17,551,241.76	12,024,324.6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经营租赁	5,687,327.51	4,556,916.20
合计	5,687,327.51	4,556,916.20

其他说明：

无

47、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2,894,445.93	8,670,950.00	4,718,712.14	36,846,683.79	政府拨付
合计	32,894,445.93	8,670,950.00	4,718,712.14	36,846,683.79	政府拨付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4,889,391.00						114,889,391.00

其他说明：

无

53、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59,864,676.76			2,059,864,676.76
其他资本公积	17,943,331.41	20,093,421.57	16,810,703.80	21,226,049.18
合计	2,077,808,008.17	20,093,421.57	16,810,703.80	2,081,090,725.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本报告期内授予股份期权及注销未满足行权条件的股份期权所致，详见“本节十五、股份支付”。

55、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公司股份股		60,011,137.24		60,011,137.24

合计		60,011,137.24		60,011,137.24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1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并于2024年2月18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用途的议案》。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元/股。其中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

2024年5月17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回购事项，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174,3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9%，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11,137.24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065.84	-646,244.35				-646,244.35		-605,178.5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差额	41,065.84	-646,244.35				-646,244.35		-605,178.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1,065.84	-646,244.35				-646,244.35		-605,178.5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7、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126,626.26			36,126,626.2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6,126,626.26			36,126,626.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150,817.81	356,863,308.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1,500.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3,150,817.81	356,691,807.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317,037.30	9,593,339.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5,493.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1,450.39	42,408,835.7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7,452,330.12	323,150,817.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4,240,958.48	420,030,566.08	454,378,926.38	320,469,618.01
其他业务	1,054,863.00	1,570,514.19	195,253.30	225,909.16
合计	565,295,821.48	421,601,080.27	454,574,179.68	320,695,527.17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6,529.58		45,457.4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5.49		19.5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9%	/	0.0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5.49	主要为房屋租赁收入及零星材料销售收入	19.53	主要为房屋租赁收入及零星材料销售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5.49		19.53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6,424.10		45,437.89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源管理芯片	197,791,772.85	171,303,476.45	197,791,772.85	171,303,476.45
智能传感器芯片	296,982,604.24	181,228,955.58	296,982,604.24	181,228,955.58
封装测试	6,565,256.82	8,423,633.75	6,565,256.83	8,423,633.75
其他	63,956,187.57	60,645,014.49	63,956,187.57	60,645,014.4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564,240,958.48	420,030,566.08	564,240,958.48	420,030,566.0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054,863.00	1,570,514.19	1,054,863.00	1,570,514.19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89,405,548.42	154,129,879.71	189,405,548.42	154,129,879.71
经销	375,890,273.06	267,471,200.56	375,890,273.06	267,471,200.56
合计	565,295,821.48	421,601,080.27	564,240,958.48	421,601,080.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1,964.44	1,257,023.96
教育费附加	204,722.37	649,899.4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6,481.55	433,266.28
房产税	834,566.72	704,776.75
土地使用税	305,670.70	272,313.34
印花税	296,940.46	430,841.95

其他	314.24	314.24
合计	2,170,660.48	3,748,435.94

其他说明：

无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14,077,571.61	11,531,041.45
办公差旅招待费用	3,949,753.79	2,675,339.53
折旧与摊销费用	1,183,330.45	1,011,011.61
股份支付费用	339,175.38	2,184,088.11
物业及租赁费用	59,808.35	145,458.08
合计	19,609,639.58	17,546,938.78

其他说明：

无

6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32,137,657.70	21,890,679.46
折旧与摊销费用	8,286,467.90	5,969,967.95
办公差旅招待费用	3,670,879.27	7,543,090.93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2,895,536.68	3,053,720.22
存货报废	4,516,298.66	6,138,631.31
物业及租赁费用	1,286,062.70	1,415,598.31
股份支付费用	802,761.35	2,730,664.38
其他零星费用	1,254,308.87	766,742.59
合计	54,849,973.13	49,509,095.15

其他说明：

无

64、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95,837,381.65	74,805,463.54
物料消耗及加工费	27,546,254.78	27,523,031.64
第三方服务费	9,574,217.64	4,428,142.96
折旧摊销	6,315,782.05	4,969,346.98
办公差旅招待费	2,427,356.32	2,564,017.33
股份支付费用	2,131,613.44	8,078,340.95

物业及租赁费	1,381,683.05	1,924,968.87
合计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其他说明：
无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95,334.68	770,182.8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03,723.88	651,844.00
减：利息收入	8,051,459.87	11,596,713.02
汇兑损益	-2,781,309.76	-1,653,596.12
其他	195,047.87	240,795.27
合计	-9,542,387.08	-12,239,330.98

其他说明：
无

66、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681,856.74	12,844,351.5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32,685.51	81,623.53
合计	14,814,542.25	12,925,975.03

其他说明：
无

67、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26,953,576.84	37,866,517.44

合计	26,953,576.84	37,866,517.44
----	---------------	---------------

其他说明：

无

68、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4,812.03	674,442.7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14,812.03	674,442.77

其他说明：

无

70、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7,480.03	-1,720,807.5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876,114.03	-3,500.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0,528,634.00	-1,724,307.59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466,862.57	6,688,580.6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466,862.57	6,688,580.67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354,048.02	88,179.54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65.64	296,635.12
合计	353,082.38	384,814.66

其他说明：

无

73、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49,864.44	648,699.99	49,864.44
合计	49,864.44	648,699.99	49,864.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166,650.00	30,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454,164.19	1,101.98	454,164.19
质量赔款	2,799,473.29		
其他		16,720.17	
合计	3,283,637.48	184,472.15	484,164.19

其他说明：

无

7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2,590.40	2,577,977.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83,756.96	-13,799,410.89
合计	1,516,347.36	-11,221,433.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0,800,689.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20,103.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08,380.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5,223.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224,873.1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2,292,026.22

所得税费用	1,516,347.36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	10,145,694.55	10,048,605.92
利息收入	8,051,459.87	11,596,713.02
收到递延收益	8,670,950.00	4,025,000.00
收到往来款	16,278,586.79	5,738,735.47
合计	43,146,691.21	31,409,054.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手续费	195,047.87	240,795.27
营业外支出	484,164.19	184,472.15
支付往来款	2,524,368.87	2,225,527.85
费用类支出	34,890,322.81	25,861,001.84
合计	38,093,903.74	28,511,797.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管理赎回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累计收回金额	3,668,985,915.13	5,765,000,000.00
现金管理赎回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	26,953,576.84	37,866,517.44

款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合计	3,695,939,491.97	5,802,866,517.44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累计支付金额	3,424,995,915.13	6,715,000,000.00
购买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股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27,977,196.15	
合计	3,452,973,111.28	6,715,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7,508,600.00
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缴纳出资款	1,358,402.81	
合计	1,358,402.81	7,508,6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	5,754,818.49	5,385,218.81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60,011,137.24	
合计	65,765,955.73	5,385,218.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4,556,916.20		5,849,070.53	282,329.07	4,436,330.15	5,687,327.51
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83,714.22		4,436,330.15	5,472,489.42		5,247,554.95
合计	10,840,630.42	-	10,285,400.68	5,754,818.49	4,436,330.15	10,934,882.4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317,037.30	9,593,339.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28,634.00	-1,393,386.84
信用减值损失	11,466,862.57	6,688,580.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773,164.72	18,718,008.44
使用权资产摊销	5,628,186.71	6,038,085.56
无形资产摊销	8,283,317.22	2,144,386.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80,924.08	1,086,719.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082.38	-384,81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4,812.03	-674,442.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5,975.08	-883,413.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953,576.84	-37,866,51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2,846.83	-15,329,44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9,089.87	1,700,656.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37,215.05	-14,397,116.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23,955.23	-78,525,482.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64,290.35	4,875,408.60
其他		13,002,40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71,393.16	-85,607,026.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78,892,452.93	704,481,915.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4,481,915.84	1,820,293,911.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589,462.91	-1,115,811,995.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8,962,500.00
其中：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28,962,5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85,303.85
其中：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985,303.85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7,977,196.15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78,892,452.93	704,481,915.84
其中：库存现金		7,731.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8,892,452.93	704,438,951.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233.3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892,452.93	704,481,915.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351.01	保证金
合计	351.01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20,250,675.32
其中：美元	30,633,441.26	7.1884	220,205,429.15
港币	48,861.96	0.9260	45,246.17
应收账款	-	-	57,415,354.54
其中：美元	7,979,275.33	7.1884	57,358,222.78
台币	260,400.00	0.2194	57,131.76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4,370,622.32
其中：美元	3,382,800.00	7.1884	24,316,919.52
台币	54,000.00	0.2194	11,847.60
港币	45,200.00	0.9260	41,855.2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Orient-Chip Semiconductor Co., LTD.	香港	港元
台湾灿瑞半导体有限公司	台湾	新台币
ORIENT-CHIP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81、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1,213,597.85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754,818.4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1,054,863.00	
合计	1,054,863.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095,000.00	821,250.00
第二年	1,108,687.50	821,250.00
第三年	1,149,750.00	1,108,687.50
第四年	1,149,750.00	1,149,750.00
第五年	1,164,121.88	1,149,75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4,587,502.50	6,025,374.38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费用	95,837,381.65	74,805,463.54
物料消耗及加工费	27,546,254.78	27,523,031.64
第三方服务费	9,574,217.64	4,428,142.96
折旧摊销	6,315,782.05	4,969,346.98
办公差旅招待费	2,427,356.32	2,564,017.33
股份支付费用	2,131,613.44	8,078,340.95
物业及租赁费	1,381,683.05	1,924,968.87
合计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45,214,288.93	124,293,312.2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2024/4/30	42.68	购买	2024/4/30	合同签订日	3,086,165.09	-6,264,379.43	1,638,364.22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现金	28,962,5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10,180,151.83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9,142,651.8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313,953.49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6,828,698.3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购买日，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该部分资产中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在增值情况，公允价值以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4】第0330号《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结合股权支付对价的金额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5,308,848.66	12,532,150.73
流动资产	12,210,121.22	12,073,800.31
非流动资产	3,098,727.44	458,350.42
负债：	2,994,895.17	2,994,895.17
流动负债	2,429,226.60	2,429,226.60
租赁负债	565,668.57	565,668.57
净资产	12,313,953.49	9,537,255.5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2,313,953.49	9,537,255.56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在购买日，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该部分资产中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在增值情况，公允价值以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金证评报字【2024】第0330号《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合并对价分摊所涉及的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结合股权支付对价的金额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说明
ORIENT-CHIP TECHNOLOGY PTE. LTD.	本期新设
深圳灿鼎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灿瑞微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00.00	上海	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	100.00		设立
浙江恒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	160,000,000.00	浙江	集成电路芯片的封装与测试	100.00		设立
深圳灿鼎微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0.00	深圳	集成电路芯片贸易	100.00		设立，本期注销
Orient-Chip Semiconductor Co.,LTD.	香港	23,819,894.00 港币	香港	集成电路芯片销售	100.00		设立
台湾灿瑞半导体有限公司	台湾	10,000,000.00 新台币	台湾	客户拓展中心	1.00	99.00	设立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	6,568,627.00	南京	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	42.6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ORIENT-CHIP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3,000,000.00 美元	新加坡	集成电路芯片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睿赫”）42.68%股权，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南京睿赫之股东完成相关约定事项后，公司将进一步收购其持有57.32%股权，此项收购在合并日构成“一揽子交易”。且南京睿赫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执行董事由本公司委派，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均由本公司决定，公司已在2024年5月控制南京睿赫，取得其100%控制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894,445.93	8,670,950.00		4,718,712.14		36,846,683.7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894,445.93	8,670,950.00		4,718,712.14		36,846,683.7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4,718,712.14	3,526,069.10
与收益相关	10,095,830.11	9,318,282.40
合计	14,814,542.25	12,844,351.5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7,804,980.25					7,804,980.25	7,804,980.25
应付账款		81,341,822.98	1,233,911.50	1,058,439.11	249,378.76		83,883,552.35	83,883,552.35
其他应付款		15,007,774.50	289,313.93		353,074.00		15,650,162.43	15,650,162.43
合计		104,154,577.73	1,523,225.43	1,058,439.11	602,452.76		107,338,695.03	107,338,695.0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15,498,988.59					15,498,988.59	15,498,988.59
应付账款		61,222,658.12	3,866,532.13	382,270.00	87,375.00		65,558,835.25	65,558,835.25
其他应付款		3,002,257.45	6,250.00	53,074.00	300,000.00		3,361,581.45	3,361,581.45
合计		79,723,904.16	3,872,782.13	435,344.00	387,375.00		84,419,405.29	84,419,405.29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向各金融机构借入的短期或长期借款。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20,205,429.15	45,246.17	220,250,675.32	44,811,216.69	3,149,454.76	47,960,671.45
应收账款	57,358,222.78	57,131.76	57,415,354.54	70,915,098.19	8,829.18	70,923,927.37
其他应收款	24,316,919.52	53,702.80	24,370,622.32	29,350,708.80	53,439.64	29,404,148.44
应付账款	3,568,192.37		3,568,192.37	10,404,811.26		10,404,811.26
其他应付款		10,075.51	10,075.51		2,096.54	2,096.54
合计	305,448,763.82	166,156.24	305,614,920.06	155,481,834.94	3,213,820.12	158,695,655.06

于2024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29,845,838.43元（2023年12月31日：12,242,928.42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8,135,830.14	958,135,830.1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8,135,830.14	958,135,830.1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958,135,830.14	958,135,830.14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9,545,907.89	39,545,907.8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97,681,738.03	997,681,738.03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景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上海	投资	1,000.00万人民币	45.25	45.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罗立权和罗杰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十四、2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灿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睿芯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睿芯华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金鸿宇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罗立权之妹夫戚成洲控制的企业
余辉	董事、副总经理
沈美聪	董事、副总经理
徐秀法	独立董事
郭照蕊	独立董事
王坚奎	监事会主席

彭军	监事
李典侑	监事
宋烜纲	财务总监
任梦飞	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关联方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以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前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金鸿宇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房产		13,512,3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606,348.94	9,154,830.8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3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	335,846.00	3,402,120.00					670,619.00	16,810,703.80
2024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473,981.00	20,679,953.43						
合计	1,809,827.00	24,082,073.43					670,619.00	16,810,703.8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市前股权激励采用本公司股权最近一轮融资估值减去被激励支付的对价确定；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按B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上市前股权激励根据报告期末未离职的授予对象数量确定；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9,661,849.18

其他说明

1、 公司 2020 年 9 月股权激励

2020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群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上海骁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对19名员工实施股权激励，实际控制人罗立权将持有的上海群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9.60万股份份额、上海骁微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万股份份额以10.00元/份额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员工，公司在此次股权激励授予设置了服务期，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该股权激励计划累计确认资本公积5,770,072.00元。

2、 公司 2023 年 4 月股权激励

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3年4月13日为授予日，以29.4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30名激励对象授予112.46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在此次股权激励授予设置了服务期和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在等待期

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对应2023年度、第二个归属期对应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不达标，合计作废股份激励对象共计502,696股限制性股票，相应冲销当期费用。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2月23日为授予日，以19.4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1名激励对象授予33.5846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在此次股权激励授予设置了服务期和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报告期内，因公司本计划对一个归属期对应2024年度公司层面业绩结果不达标，合计作废股份激励对象共计167,923股限制性股票，应当冲销当期费用。上述两项累计本期减少资本公积16,810,703.80元。该股权激励计划累计确认资本公积12,090,449.57元。

3、公司2024年11月股权激励

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4年11月18日为授予日，以15.6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0名激励对象授予147.3981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在此次股权激励授予设置了服务期和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该股权激励计划累计确认资本公积1,801,327.61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上市前股权激励	1,357,664.04	
2023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123,726.12	
2024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801,327.61	
合计	3,282,717.77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其中：3个月内	101,113,883.41	181,286,205.20
4-12个月	192,269,308.97	85,113,826.63
1年以内小计	293,383,192.38	266,400,031.83
1至2年	122,283,245.20	81,203,928.12
2至3年	59,614,911.17	1,405,759.25
3年以上	1,702,545.54	294,475.08
合计	476,983,894.29	349,304,194.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45,365.71	0.44	1,545,365.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6,983,894.29	100.00	2,020,816.76	0.42	474,963,077.53	347,758,828.57	99.56	924,154.98	0.27	346,834,673.59
合计	476,983,894.29	/	2,020,816.76	/	474,963,077.53	349,304,194.28	/	2,469,520.69	/	346,834,673.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45,822,946.19		
应收账款组合	31,160,948.10	2,020,816.76	6.49
合计	476,983,894.29	2,020,816.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69,520.69		448,703.93			2,020,816.76
合计	2,469,520.69		448,703.93			2,020,816.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98,686,877.44		298,686,877.44	62.62	
第二名	143,412,972.93		143,412,972.93	30.07	
第三名	14,865,725.96		14,865,725.96	3.12	222,985.89
第四名	2,740,389.04		2,740,389.04	0.57	27,403.89
第五名	2,034,066.13		2,034,066.13	0.43	30,510.99
合计	461,740,031.50		461,740,031.50	96.81	280,900.7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2,252,778.26	696,819,269.41
合计	582,252,778.26	696,819,269.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570,052,813.94	603,209,316.98
1年以内小计	570,052,813.94	603,209,316.98
1至2年	10,968,890.25	90,234,657.24
2至3年	1,130,066.60	3,193,068.93
3年以上	123,434.00	182,226.26
合计	582,275,204.79	696,819,269.41

(1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项	568,383,246.99	675,146,723.46
押金及保证金	12,376,655.85	21,506,012.55
员工备用金等	1,029,313.62	12,000.00
代垫款项	37,457.67	
其他	448,530.66	154,533.40
合计	582,275,204.79	696,819,269.41

(1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2,426.53			22,426.5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2,426.53				22,426.53
合计		22,426.53				22,426.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27,901,761.41	73.49	关联方往来款项	1年以内	
第二名	131,958,485.58	22.66	关联方往来款项	1年以内	
第三名	8,500,000.00	1.46	关联方往来款项	1年以内	
第四名	7,804,980.25	1.34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第五名	2,875,360.00	0.49	押金及保证金	1-2年	
合计	579,040,587.24	99.44	/	/	

(1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4,059,175.32		324,059,175.32	162,696,451.28		162,696,451.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24,059,175.32		324,059,175.32	162,696,451.28		162,696,451.2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恒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671,708.07		110,283,400.52				160,955,108.59	
Orient-Chip Semiconductor Co., LTD.	231,234.50		21,396,900.00				21,628,134.50	
深圳灿鼎微电子有限公司	10,325,500.61			10,325,500.61				
台湾灿瑞半导体有限公司	23,016.60						23,016.60	
上海灿瑞微电子有限公司	101,444,991.50		865,272.30				102,310,263.80	
南京睿赫电子有限公司			39,142,651.83				39,142,651.83	
合计	162,696,451.28		171,688,224.65	10,325,500.61			324,059,175.3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5,518,321.36	294,819,342.44	398,309,583.23	310,566,454.11
其他业务	1,054,863.00	1,570,514.19	176,567.10	225,909.16
合计	386,573,184.36	296,389,856.63	398,486,150.33	310,792,363.2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金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源管理芯片	168,804,393.86	139,344,988.51	168,804,393.86	139,344,988.51
智能传感器芯片	55,701,707.88	25,526,843.20	55,701,707.88	25,526,843.20
其他	161,012,219.62	129,947,510.73	161,012,219.62	129,947,510.7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385,518,321.36	294,819,342.44	385,518,321.36	294,819,342.44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88,984,420.20	129,820,702.48	188,984,420.20	129,820,702.48
经销	196,533,901.16	164,998,639.96	196,533,901.16	164,998,639.96
合计	385,518,321.36	294,819,342.44	385,518,321.36	294,819,342.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0,419.75	-4,195,652.4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收益	21,830,822.72	37,532,927.64
合计	21,480,402.97	33,337,275.1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3,082.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814,542.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868,38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4,299.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917.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2,686,631.5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4	-0.83	-0.8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罗立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